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莫桑比克

（2019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

序

党的十九大以来，商务部积极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以共建“一带一路”为引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引导企业平稳有序开展对外投资合作，不断创新对外投资监管方式，持续提升“走出去”公共服务，着力研判和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对外投资合作不断向高质量发展迈进。据商务部统计，2018年中国对外直接投资1430.4亿美元，居世界第2位，年末对外直接投资存量约1.98万亿美元，居世界第3位；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1690.4亿美元，75家企业进入美国《工程新闻纪录》（ENR）全球最大250家国际承包商排名榜单，数量位列各国之首。中国企业走出去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与东道国一道实现联动发展，互利共赢。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今世界正在经历新一轮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各国经济社会发展联系日益密切，全球治理体系和国际秩序变革加速推进。同时，世界经济深刻调整，保护主义、单边主义抬头，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体制受到冲击，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依然很多，风险挑战加剧。习近平总书记对当今世界形势的判断为我们更好地推动中国企业走出去，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提供了根本遵循。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的“健全促进对外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要求，更好地帮助企业了解和熟悉东道国国情，提升“走出去”的能力和海外经营水平，有效抗击海外各类风险，商务部组织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和中国驻外经商机构编写了2019版《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对原有数据、信息及政策法规进行了全面更新，涵盖172个国家和地区。

希望这套《指南》能对有意走出国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的企业具有指导作用，也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提出宝贵意见。同时，希望编写单位认真吸纳有益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把《指南》越办越好，为提升企业“走出去”

的能力和水平、推动对外投资合作高质量发展发挥更大作用。

商务部副部长 钱克明
2019年11月

参赞的话

莫桑比克位于非洲东南部，南邻南非、斯威士兰，西界津巴布韦、赞比亚、马拉维，北接坦桑尼亚，东临印度洋，隔莫桑比克海峡与马达加斯加相望，是东南部非洲内陆国家重要出海口和区域性交通走廊，是“二十一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在非洲的自然延伸。国土面积近80万平方公里，煤炭、天然气、森林、水利、农业、渔业等矿产和自然资源非常丰富。



莫桑比克于1992年结束内战后，国家实现长期和平稳定。莫桑比克政府高举和平发展旗帜，制定脱贫减困战略，大力调整经济结构，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投资环境，积极扩大对外合作，社会经济平稳快速发展。特别是2004年至2014年，国民经济总值（GDP）连续10年保持7%以上的增长，使莫桑比克成为同时期非洲发展最快的国家之一。2015年以来，受国际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自然灾害、货币贬值等多种因素影响，莫桑比克经济增长有所放缓，2018年GDP增长率稳定在4%左右，但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预测，受煤炭、天然气等资源开发的强力支撑，莫桑比克经济增速在2022年以后可能达到17.6%。

莫桑比克是我国在非洲的传统友好国家和重要合作伙伴。2016年两国元首宣布中莫建立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莫桑比克是中国开展国际产能合作、农业合作和能源合作的重点国家。中莫建交44年以来，双边关系稳定发展，经贸往来日渐增多，合作领域和规模不断扩大，取得丰硕成果。据莫桑比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统计，截至2018年底，中资企业在莫桑比克累计非金融类直接投资18.73亿美元，涉及基础设施、农业、通信、矿业、房地产、商贸物流等多个行业，在莫桑比克具有一定规模的中资企业由几家增加到近百家。中国目前是莫桑比克最大投资来源国、主要贸易伙伴、基础设施项目最主要的融资方和建设者之一。

莫桑比克社会保持长期稳定，经济快速增长，中资企业和个人在莫桑比克投资合作机会很多，但也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如港口、道路、电力等基础设施不足，医疗卫生条件普遍较差，一些城市和地区社会治安不佳等。建议计划到莫桑比克开展贸易投资合作的中资企业和个人做好先期调研工作，全面深入了解莫桑比克投资和营商环境。

总体上看，莫桑比克政局稳定、资源丰富、区位优势明显、经济发展潜力较大，政府积极扩大对外投资合作，努力完善外资政策法规，改善营商环境。中莫传统友谊稳固，政治高度互信，发展理念相通，互补性极强，

目前两国经贸关系正处于历史上最紧密的时期，希望有实力、有意愿的中资企业和个人在我国对非洲“八大行动”、“一带一路”战略等引领下，到莫桑比克共商合作机遇，共建合作平台，共享合作成果。中国驻莫桑比克使馆经商处将在信息收集、政策解读、统筹协调、交涉保护等方面为企业提供积极支持与帮助。

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商参赞 刘晓光

2019年5月

目 录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1
1. 莫桑比克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2
1.1 莫桑比克的昨天和今天	2
1.2 莫桑比克的地理环境怎样?	2
1.2.1 地理位置	2
1.2.2 行政区划	3
1.2.3 自然资源	3
1.2.4 气候条件	4
1.2.5 人口分布	4
1.3 莫桑比克的政治环境如何?	5
1.3.1 政治制度	5
1.3.2 主要党派	6
1.3.3 外交关系	7
1.3.4 政府机构	8
1.4 莫桑比克的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9
1.4.1 民族	9
1.4.2 语言	9
1.4.3 宗教	9
1.4.4 习俗	9
1.4.5 教育和医疗	9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11
1.4.7 主要媒体	12
1.4.8 社会治安	12
1.4.9 节假日	13
2. 莫桑比克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14
2.1 莫桑比克近年来的经济表现如何?	14
2.1.1 投资吸引力	14
2.1.2 宏观经济	14

2.1.3 重点/特色产业	15
2.1.4 发展规划	16
2.2 莫桑比克国内市场有多大?	17
2.2.1 销售总额	17
2.2.2 生活支出	17
2.2.3 物价水平	17
2.3 莫桑比克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17
2.3.1 公路	17
2.3.2 铁路	18
2.3.3 空运	19
2.3.4 水运	19
2.3.5 通信	19
2.3.6 电力	19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20
2.4 莫桑比克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1
2.4.1 贸易关系	21
2.4.2 辐射市场	21
2.4.3 吸收外资	22
2.4.4 外国援助	22
2.4.5 中莫经贸	23
2.5 莫桑比克金融环境怎么样?	25
2.5.1 当地货币	25
2.5.2 外汇管理	25
2.5.3 银行机构	25
2.5.4 融资条件	26
2.5.5 信用卡使用.....	26
2.6 莫桑比克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26
2.7 莫桑比克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6
2.7.1 水、电、气价格	26
2.7.2 劳动力供应及工薪.....	27
2.7.3 外籍劳务需求	27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27
2.7.5 建筑成本	28

3. 莫桑比克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29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29
3.1.1 贸易主管部门	29
3.1.2 贸易法规体系	29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29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30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30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0
3.2.1 投资主管部门	30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31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31
3.2.4 基础设施PPP模式发展情况	32
3.3 莫桑比克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32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32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32
3.4 莫桑比克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3
3.4.1 优惠政策框架	33
3.4.2 行业鼓励政策	34
3.4.3 地区鼓励政策	34
3.5 特殊经济区域有何规定？	34
3.5.1 经济特区法规	35
3.5.2 经济特区介绍	36
3.6 莫桑比克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7
3.6.1 劳动法的核心内容	37
3.6.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37
3.6.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38
3.7 外国企业在莫桑比克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38
3.7.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38
3.7.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38
3.7.3 外资参与当地农业投资合作的规定	38
3.7.4 外资参与当地林地投资合作的规定	39
3.8 外国公司参与莫桑比克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39
3.9 对当地金融业的投资有何规定？	39
3.10 莫桑比克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9

3.10.1 环保管理部门.....	39
3.10.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40
3.10.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40
3.10.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41
3.11 莫桑比克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41
3.12 莫桑比克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41	
3.12.1 许可制度	41
3.12.2 禁止领域	42
3.12.3 招标方式	42
3.13 莫桑比克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42	
3.13.1 中国与莫桑比克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42
3.13.2 中国与莫桑比克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42
3.13.3 中国与莫桑比克签署的其他协定.....	42
3.13.4 战略经济对话、混委会最新情况.....	42
3.14 莫桑比克对文化领域投资有何规定?	42
3.14.1 当地关于文化产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42
3.14.2 外资企业投资文化产业的规定和限制	43
3.14.3 文化领域合作机制.....	43
3.15 莫桑比克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43
3.15.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43
3.15.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43
3.16 在莫桑比克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哪国法律?	43
4. 在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44
4.1 在莫桑比克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4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44
4.1.2 企业注册的受理机构	44
4.1.3 企业注册的主要程序	44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4
4.2.1 获取信息	44
4.2.2 招标投标	44
4.2.3 许可手续	45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5

4.3.1 申请专利	45
4.3.2 注册商标	45
4.4 企业在莫桑比克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45
4.4.1 报税时间	45
4.4.2 报税渠道	45
4.4.3 报税手续	46
4.4.4 报税资料	46
4.5 赴莫桑比克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6
4.5.1 主管部门	46
4.5.2 工作许可制度	46
4.5.3 申请程序	46
4.5.4 提供资料	46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
4.6.1 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商处	46
4.6.2 莫桑比克中资企业商会	46
4.6.3 莫桑比克驻中国大使馆	47
4.6.4 莫桑比克投资促进机构	47
4.6.5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47
5. 中国企业到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48
5.1 投资方面	48
5.2 贸易方面	49
5.3 承包工程方面	49
5.4 劳务合作方面	50
5.5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51
5.6 其他应注意事项	51
6. 中国企业如何在莫桑比克建立和谐关系?	53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53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53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54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54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55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55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56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57
6.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57
7. 中国企业/人员在莫桑比克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59
7.1 寻求法律保护	59
7.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59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护	59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60
7.5 其他应对措施	61
附录1 莫桑比克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62
附录2 莫桑比克华人商会、社团和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63
后记	64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莫桑比克共和国（The Republic of Mozambique，以下简称“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之前，你是否对莫桑比克的投资合作环境有足够的了解？那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如何？有哪些行业适合开展投资合作？在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有竞争力？应该怎样办理相关审核手续？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在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问题？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如何与当地政府、议会、工会、居民、媒体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莫桑比克》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莫桑比克的向导。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1. 莫桑比克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1.1 莫桑比克的昨天和今天

莫桑比克最早的人类足迹来自波斯奇马诺等人，公元200-300年，班图人来到此地。公元13世纪，马绍纳人在现津巴布韦和莫桑比克一带建立莫诺莫塔帕王国，16世纪初国势渐衰。1505年遭葡萄牙殖民者入侵，建立殖民据点。1700年沦为葡萄牙的“保护国”，1752年葡萄牙设总督进行统治，曾称“葡属东非洲”。1951年葡萄牙将其改为“海外省”。殖民统治时期，莫桑比克人民为争取民族解放进行了顽强的斗争。

1974年9月7日，莫桑比克解放阵线（简称“解阵党”）同葡萄牙政府签署了关于莫桑比克独立的《卢萨卡协议》。9月20日成立以解阵党为主体的过渡政府。1975年6月25日正式宣告独立，成立莫桑比克人民共和国，萨莫拉为首任总统。1990年11月，议会决定将国名改为莫桑比克共和国。独立后，莫桑比克全国抵抗运动党（简称“抵运党”）长期进行反政府武装活动。1992年10月4日，莫桑比克政府和抵运党在罗马签署和平总协议，从而结束了长达16年的内战。

1992年以来，莫桑比克实现长期和平稳定。解阵党在1994年至2010年间的四次大选中均获得胜利，解阵党著名领导人希萨诺和格布扎先后任莫桑比克总统。在2014年举行的新一届莫桑比克大选中，解阵党候选人菲利佩·纽西当选总统，任期至2019年。

1.2 莫桑比克的地理环境怎样？

1.2.1 地理位置

莫桑比克位于非洲东南部，南邻南非，西界津巴布韦、赞比亚、马拉维，北接坦桑尼亚，东濒印度洋，隔莫桑比克海峡与马达加斯加相望。

莫桑比克国土面积79.94万平方公里，海岸线长2630公里。高原、山地约占全国面积的3/5，其余为平原。地势从西北至东南大致分为三级台阶：西北部是高原山地，平均海拔500-1000米，其中宾加山高达2436米，为全国最高点；中部为台地，高度在200-500米之间；东南部沿海为平原，平均海拔100米，是非洲最大平原之一。赞比西河、鲁伍马河、卢里奥河、林波波河是4条主要河流。马拉维湖（莫桑比克称尼亚萨湖）是莫桑比克与马拉维之间的界湖。

莫桑比克首都马普托市属东2时区，比北京时间晚6小时。当地无夏令

时。

1.2.2 行政区划

【行政区划】莫桑比克全国行政区划为省、市和地区。现有10个省，128个地区，53个市（含1个直辖市）。10个省为尼亚萨省、德尔加杜角省、楠普拉省、赞比亚省、太特省、马尼卡省、索法拉省、伊扬巴内省、加扎省、马普托省。首都马普托市是直辖市。

【首都】马普托市（Maputo City），人口约110万人，是全国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和交通枢纽中心，是非洲最繁忙的港口之一。

【经济中心城市】主要的经济中心城市是马普托市、马托拉、贝拉、楠普拉等。

表1-1：莫桑比克各省份及其首府名称

省名	首府名称
尼亚萨省（Niass）	利欣加（Lichinga）
德尔加杜角省（Cabo Delgado）	彭巴（Pemba）
楠普拉省（Nampula）	楠普拉市（Nampula）
赞比亚省（Zambezia）	克利马内（Quelimane）
太特省（Tete）	太特市（Tete）
马尼卡省（Manica）	希莫尤（Chimoio）
索法拉省（Sofala）	贝拉（Beira）
伊扬巴内省（Inhambane）	伊扬巴内市（Inhambane）
加扎省（Gaza）	赛赛（Xai-Xai）
马普托省（Maputo Province）	马托拉（Matola）
首都	马普托市（Maputo City）

资料来源：莫桑比克国家统计局

1.2.3 自然资源

莫桑比克资源禀赋优越。天然气已探明储量达200万亿立方英尺，主要分布在北部鲁伍马盆地和中部莫桑比克盆地。国际上普遍预测莫桑比克将成为世界第四或第五大天然气生产国。煤炭、钽、石墨、重砂、钛铁、铝矾土、大理石、石灰石、金矿等储量丰富，其中，钽矿储量居世界之首，约750万吨，煤炭储量超过300亿吨，近几年发现的石墨矿和重砂矿也具有世界级规模。莫桑比克大部分矿产资源属于未开发状态。

莫桑比克境内有大小河流25条，水力资源丰富，坐落在赞比亚西河上的

卡奥拉·巴萨水电站，装机容量为207.5万千瓦，1975年建成时是非洲最大的水电站，目前仍是南部非洲最大的水电站。

莫桑比克农业、林业和渔业等自然资源丰富。可耕地面积约3600万公顷，实际耕种率不到20%，大部分地区土地肥沃、气候适宜，适合多种农作物种植。全国有4000万公顷天然森林，森林覆盖率超过50%，北部盛产黑檀、红木、香木等木材。生物种类繁多，境内的戈龙戈萨国家森林公园是世界著名的野生动植物园。海岸线狭长，内陆大小河流、湖泊众多，盛产各种鱼、虾、贝类。

1.2.4 气候条件

莫桑比克属热带草原气候，全年分为两季，5-9月为旱季（凉干季），南部平均气温18.3℃，北部平均气温20.0℃。10月至次年4月为雨季（暖湿季），南、北平均气温分别为26.7℃和29.4℃。

由于莫桑比克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多条河流从东南部入海。东南部大片平原地势平坦，海拔较低。河道上缺少水利控制设施，雨季时雨水多则引发洪涝灾害、少则发生旱灾。此外，受亚热带及热带季风气候影响，雨季时易发生飓风及暴风雨等自然灾害。

1.2.5 人口分布

根据莫桑比克国家统计局公布的统计数据，2018年人口为2886万人，男性为1380万人，女性1506万人。莫桑比克全国人口分布情况如下：

表1-2：莫桑比克人口分布

省份	人口（万人）
尼亚萨省	186.60
德尔加杜角省	233.33
楠普拉省	610.19
赞比亚省	511.08
太特省	276.41
马尼卡省	191.12
索法拉省	222.18
伊扬巴内省	149.68
加扎省	144.67
马普托省	250.71
马普托市	110.11

资料来源：莫桑比克国家统计局

根据莫桑比克移民局统计，长期在莫桑比克生活的华人数量为3000人左右。加上到莫桑比克旅游、经商和短期务工的华人，在莫桑比克华人数量约有3万人，集中分布在马普托市、马托拉、贝拉等主要经济中心城市。华人在当地主要从事投资、贸易等经贸活动，经济和社会地位较高。

1.3 莫桑比克的政治环境如何？

1.3.1 政治制度

【宪法】莫桑比克现行宪法于2004年12月生效。宪法规定：以多党制取代一党制，实行党政分开和司法独立；总统为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总统和议员均由全民直接选举产生，任期5年，可连任一届。

【议会】莫桑比克议会是国家最高立法机构。本届议会于2015年1月根据第五次大选结果产生，任期5年。在250个议席中，解阵党占144席，抵运党占89席，民主运动党占17席。现任议长是韦罗妮卡·马卡莫。

【政府】总统为政府首脑。2014年10月15日，莫桑比克举行第五次总统和议会选举，解阵党候选人菲利佩·雅辛托·纽西(Filipe Jacinto Nyusi)以57.03%的得票率赢得总统选举，于2015年1月宣誓就职。就职后纽西任命卡洛斯·德罗萨里奥为新一届政府的总理。总理受总统的委托召集并主持部长会议。部长会议是国家最高执行机关，向共和国议会负责。本届部长会议于2015年1月组成，现共有22名部长。



市政厅和莫首任总统萨莫拉雕像

【司法】莫桑比克设有最高法院及省、市、地区级法院及共和国检察院。最高法院院长安德利诺·穆尚加（Adelino Muchanga）（2014年7月经议会投票批准）。总检察长比阿特丽丝·布西莉（Beatriz Buchili）（2014年7月任命）。

2019年10月15日，莫桑比克举行新一轮总统、议会和省级选举。

1.3.2 主要党派

1990年莫桑比克开始实行多党制。目前全国有20多个合法政党。主要政党有执政党莫桑比克解放阵线党（Partido Frelimo，简称解阵党），莫桑比克全国抵抗运动（Renamo，简称抵运党），莫桑比克民主运动（Demacratic Movement），和平、民主与发展党（PDD），民主联盟（UD）和工党（PT）等。

（1）莫桑比克解放阵线党（Partido Frelimo）：简称“解阵党”，执政党，现有党员数量约388万。1962年6月25日成立，原名为莫桑比克解放阵线，1977年2月改为现名。1977年解阵党“三大”确定为“马列主义先锋党”，1989年“五大”改为“全民党”。该党主张“尊重人权，维护和平与进步，缩小国内社会和地区差别，更加公平地分配财富”，目标是“建立以民主社会主义、平等、自由和团结为基础的莫桑比克社会”。2017年9月26至30日，解阵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首都马普托市召开。会议重点讨论实现莫经济独立，尽量摆脱对外部经济发展的依赖，使莫桑比克人民掌握自己的经济发展主动权。纽西总统以99.72%的得票率当选解阵党主席，并正式成为解阵党候选人参加2019年莫桑比克总统大选；罗克·席尔瓦当选为党内第一书记。

（2）莫桑比克全国抵抗运动（Renamo）：简称“抵运党”，莫桑比克第二大党，主要反对党。1976年初成立，其后长期从事反政府武装活动，曾拥有部队一万余人。1994年，抵运正式宣布由军事组织转变为政党。同年被批准为合法政党。在1994年10月举行的首次多党大选中，该党获得37.78%的选票，在议会中占112席，成为莫桑比克第二大党。2001年10月，抵运“四大”通过了新的党章和党纲，选举党主席阿丰索·德拉卡马，总书记曼努埃尔·比索波。在2014年10月举行的大选中，抵运党获得89个议席，其总统候选人德拉卡马获得36.6%的选票。2015年6月，抵运党召开“五大”，阿丰索·德拉卡马和曼努埃尔·比索波分别当选党主席和总书记。2018年5月，莫桑比克抵运党领导人德拉卡马病逝。2019年1月，抵运党举行“六大”，时任临时协调人莫马德当选该党新的领导人，并成为2019年大选总统候选人。

（3）2016年8月，莫桑比克诞生一新政治党派——莫桑比克新运动党（MAMO—ALTERNATIVE MOVEMENT OF MOZAMBIQUE），总部位

于莫北部城市楠普拉。该党的创建者大多是莫桑比克民主运动党(MDM)成员,他们组建新党的原因是民运党内部缺乏透明度。新运动党总书记埃斯特瓦奥·法蒂玛(ESTEVAO FATIMA)认为该党的创立者都是莫桑比克民运党内持不同政见者,他们不认同民运党领袖戴维兹·西芒戈(DAVIZ SIMANGO)的领导方式。莫桑比克民运党内部缺乏透明度,类似部落制,党在全国各地的大多数领导者都来自其总部贝拉,似乎除贝拉人外,无人能够胜任党内重要领导职务。

1.3.3 外交关系

【外交政策】奉行“广交友、不树敌”的独立、不结盟外交政策,主张在相互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平等、互不干涉内政和互利的原则基础上与其他国家发展友好合作关系。重视睦邻友好和地区经济合作。主张通过谈判解决国家之间的争端。支持在非洲联盟内部建立预防和解决冲突的机制,支持全面裁军的原则。主张南南合作,要求建立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是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不结盟运动、英联邦、伊斯兰会议组织、环印度洋地区合作联盟、葡语国家共同体和非洲联盟成员国。

【同美国的关系】莫桑比克独立不久即同美国建交,但由于莫桑比克当时属于“社会主义阵营”,两国关系未得到发展。1982年后两国关系得到改善和发展,美国先后取消对莫桑比克提供经援和军援的禁令。美国曾参与推动莫桑比克国内和平进程。目前,莫桑比克为撒哈拉以南接受美国援助较多的国家,是美国《非洲增长与机会法》的受惠国。2004年,美国宣布莫桑比克成为第一批有资格从“千年挑战账户”计划中申请资金援助的16个国家之一。莫桑比克总统曾多次访美。2018年9月,纽西总统出席第73届联合国大会。

【同葡萄牙的关系】葡萄牙原是莫桑比克宗主国,对莫桑比克语言、宗教、文化、社会制度等各方面影响深远。莫桑比克1975年获得独立后,两国政治、经济关系仍保持密切联系。葡萄牙曾参与推动莫桑比克结束内战,并为莫桑比克培训新军及警察。葡萄牙目前是莫桑比克主要贸易伙伴和投资来源国。2018年6月,葡萄牙总理安东尼奥·达科斯塔对莫桑比克进行国事访问。

【同其他欧洲国家的关系】莫桑比克重视发展同欧洲国家的关系。北欧诸国为莫桑比克传统的援助伙伴国家,英国、法国、荷兰、瑞士、瑞典、丹麦、芬兰等国每年对莫桑比克提供财政和物资援助。英国和法国还积极参与莫桑比克国内和平民主进程,为莫桑比克培训国防军,西班牙曾为莫桑比克培训警察。2018年2月,纽西总统对瑞士进行正式访问。2018年9月,纽西总统对梵蒂冈进行正式访问。2018年11月,纽西总统对挪威进行正式访问。

【同非洲及周边国家的关系】莫桑比克积极发展同非洲国家特别是南部非洲周边国家的关系，实行睦邻政策。南非是莫桑比克主要的贸易伙伴和外资来源国，两国经贸关系非常密切。莫桑比克是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东南非共同市场等地区组织成员国，积极参与地区政治、经济事务，主张加快地区经济一体化步伐、和平解决地区冲突，赞同成立非洲常备部队，对冲突国家和地区进行主动干预。2012年，莫桑比克积极参与国际和地区事务，成功举办葡语国家共同体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峰会，接任两组织轮值主席国。莫桑比克以轮值主席身份多次召开特别首脑会议，推动解决马达加斯加、津巴布韦和几内亚比绍政治危机。2013年8月第33届南共体峰会后，莫桑比克卸任南共体轮值主席国，由马拉维接任。近年来，纽西总统多次出席非盟峰会。2018年，纽西总统接待博茨瓦纳、南非、肯尼亚、乌干达和津巴布韦等国元首到访，并出访肯尼亚和卢旺达两国。

【同中国的关系】1975年6月25日中莫建交后，两国友好合作关系不断发展，堪称南南合作的典范，经贸各领域合作取得丰硕成果。近年来，在中非合作论坛以及中国和葡语国家经贸合作论坛框架下，中莫双方在经贸、农业、文化、教育、卫生等领域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合作。

2015年中非合作论坛约翰内斯堡峰会以后，两国关系进入新的快速发展期，双边各层级交往密切。2016年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北京市委书记郭金龙、中国外交部长王毅、国防部长常万全、全国政协外事委员会主任委员潘云鹤、商务部国际贸易谈判副代表张向晨、商务部副部长钱克明、农业部副部长张桃林、湖北省人大常务副主任李春明、山东省常务副省长孙伟等多位国家领导人、省部级官员先后访问莫桑比克。

2016年5月，莫桑比克总统纽西应邀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分别与习近平主席、李克强总理在北京会晤。纽西访华期间，两国领导人宣布建立中莫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将两国关系提升到新的高度，两国政府有关部门还签署了关于开展产能合作的框架协议和推动开展经贸合作区建设的谅解备忘录。2016年10月，李克强总理在澳门会见来华出席中国-葡语国家经贸合作论坛的莫桑比克总理多罗萨里奥。2018年9月和2019年3月，莫桑比克总统纽西应习近平主席邀请，赴华出席在北京召开的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和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两国相关部门签署了关于经济技术合作和产能合作的文件。

此外，莫桑比克解阵党总书记、多名政治局委员等党政高官，以及大批部级官员赴华访问或研修。

1.3.4 政府机构

部长会议是国家最高行政机构，由总理负责召集和主持。现任总理是卡洛斯·阿戈什蒂纽·多罗萨里奥，曾任赞比西省省长、农业部长、渔业部

长、驻印度、泰国和印度尼西亚大使。本届部长会议于2015年1月组成，现共有22名部长。主要政府部门：经济与财政部，外交与合作部，内政部，国防部，农业与食品安全部，交通和通讯部，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部，教育和人力资源发展部，青年和体育部，卫生部，妇女、儿童和社会行动部，土地、环境和农村发展部，公共工程、住房和水利部，工业和贸易部，文化和旅游部，海洋、内河及渔业部，矿产资源与能源部，司法、宪法和宗教事务部，科技、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部，老战士部，国家行政与公职人员部、总统府办公室等22个部委以及投资出口促进促进局（APIEX）、莫桑比克中央银行（BM）、国家统计局（INE）等机构。

1.4 莫桑比克的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1.4.1 民族

莫桑比克是多民族、多部族国家，全国约有60多个部族。主要部族有马库埃—洛姆埃族（GRUPO MACUA-LOMUE，约占总人口的40%）、绍纳（CHONA）—卡兰加族（CARANGA）、尚加纳族、佐加族（TSONGA）、马拉维—尼扬加族（MALAVI-NYANJA）、马孔德族（MAKONDE）和尧族（YAO）等。

1.4.2 语言

官方语言为葡萄牙语，各大民族有自己的语言，绝大多数属班图语系。在马普托、贝拉等主要大城市，英文可作为国际商贸语言使用，但并不普及。

1.4.3 宗教

莫桑比克28.4%的居民信奉天主教，17.9%居民信奉伊斯兰教，其他多信仰原始宗教和基督教。

1.4.4 习俗

莫桑比克为宗教国家，基督教徒（天主教徒为主）、穆斯林教徒和印度教徒是主要的宗教群体，因受西方文化影响较大，基本上形成了西方习俗，无特别禁忌。

1.4.5 教育和医疗

【教育】1983年改革教育制度，分为普通教育、成人扫盲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教师培训和高等教育，小学实行义务教育。1990年再度实行教

育制度改革，鼓励社会团体和私人办学。1995年8月部长会议决定扩大教育事业，提高入学率并大力培养各级教师，不断提高教学质量。蒙德拉内大学是唯一一所公立综合性大学。1996年，成立了贝拉天主教大学和马普托理工科综合高等学院。莫桑比克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6年全国有公立小学16830所，小学教师10.1万人，小学在校生约560万人；中学655所，中学教师1.86万人，中学在校生约65万；技校95所，教师2233人，在校生约3.5万人；高等院校18所，教师3150人，在校生约8.5万人。另外，在全国开设了2540个成年教育（扫盲）中心，共有学生约30万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数据显示，莫桑比克成人文盲率高达45%，其中女性的文盲率几乎是男子的2倍。莫桑比克总体科技教育水平不高，迄今全国的大学中尚无博士学位评定授予的机构院所。



马普托中心教堂

【医疗】莫桑比克医疗资源短缺。莫桑比克卫生部统计数据显示，截

至2016年底，全国10个省及首都马普托市共有58家医院，1233个医疗中心和156个卫生站，2.1万个床位；有3.5万医务人员，其中高级医生2400人，包括来自古巴、俄罗斯、朝鲜和中国等国的外国医生。医疗设备、药品等主要靠外国援助。

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2016年莫桑比克全国医疗卫生总支出占GDP的7%左右，按照购买力平价计算，人均医疗健康支出79美元；人均健康寿命为57.5岁。传染病、孕产妇意外和营养不良为三大死亡原因。莫桑比克主要的传染病有疟疾、霍乱、艾滋病等。

【中国医疗队】中国政府自1976年起共向莫桑比克派出22期援外医疗队，目前中国在莫桑比克医疗队员共计12人，其中主任医师1名，副主任医师2名，涵盖外科、骨科、麻醉、中医针灸等科室，工作地点在马普托市中心医院。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莫桑比克工会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分布在不同行业，代表不同行业工人或其他群体的利益。主要工会和非政府组织有莫桑比克国家农民联合会、工人联合会、红十字会、社区发展基金会、莫桑比克企业协会、莫桑比克工商业联合会、环境正义组织等；另外，还有穆斯林协会、葡萄牙人商会组织等。莫桑比克政府每年一季度召开听证会，听取企业家代表、工会组织代表意见后，制定当年全国最低工资标准。

2018年，莫桑比克未发生大范围罢工。



莫桑比克英雄广场

1.4.7 主要媒体

【通讯社】莫桑比克通讯社（AIM）为国家通讯社，成立于1976年。

【报刊】全国性报刊主要有《消息报》（NOTICIAS），1926年创刊，葡文日报，发行量2万多一份，系莫桑比克官方媒体及全国最大报纸；《葡文日报》，发行量2万多一份，系全国最大私营报纸；《莫桑比克日报》，1902年创刊，1981年改为现名；《星期天报》，1981年创刊，葡文周报；《时代》，葡文周刊，1971年创刊，发行量2.5万份；《挑战报》，葡文体育周报，1987年创刊；《莫桑比克新闻汇编》，莫桑比克通社月刊，英文报纸。

【电台】莫桑比克电台（RM）为官方电台，成立于1975年，用葡萄牙语、英语和民族语言广播。

【电视台】莫桑比克电视台（TVM）为国营电视台，每周播7天，每天18小时。STV电视台为私营电视台，2002年成立，全天播出，覆盖莫桑比克主要省市，与巴西媒体Rede Globo和Canal Futura建有合作关系。

【对华舆论】莫桑比克主流媒体对华态度比较友好，对中资企业和人员的负面报道较少，主要针对中资企业或个人在莫桑比克的违法活动，如侵犯本地劳工权益、破坏自然环境、走私珍贵动物制品等。

1.4.8 社会治安

莫桑比克国家政局总体稳定，但1992年结束内战时，最大反对党抵运党仍保留了武装，给国内实现持久和平留下隐患。长期以来，政府和抵运党武装不时爆发武装冲突，主要集中在莫桑比克中部的索法拉省和西部的马尼卡省、尼亚萨省等地区。经过国际社会调停，以及执政党与抵运党旷日持久的谈判，莫桑比克国内和平进程于2017年5月取得突破性进展，两党宣布无限期停火，就权力下放、抵运党武装安置方案等核心问题展开谈判，邀请部分国家驻莫桑比克使节（包括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组成莫桑比克和平进程国际联络小组跟进和谈进程。2018年2月，莫桑比克总统纽西向全国发表电视讲话，宣布政府与抵运党政治对话取得重大进展，双方就权力下放问题达成共识。2019年8月6日，莫桑比克总统纽西与莫桑比克最大反对党抵运党领导人莫马德在首都马普托和平广场举行《最终和平与和解协议》正式签字仪式。欧盟外交政策高级代表费得利卡·莫盖里尼出席见证。协议内容包括永久停止敌对行动、修改宪法以及解除莫桑比克抵运武装并将莫桑比克抵运武装人员纳入安全部队或重回社会。宪法的修改使得莫桑比克抵运党将首次可竞选省长职位。

由于经济复苏步履艰难，人民家庭收入锐减，马普托、马托拉、贝拉等大城市社会治安不佳，针对住宅、商店、工厂及外国企业和人员的偷盗、

抢劫、绑架案件时有发生，且案件发生以后多难以侦破。

2017年10月以来，莫桑比克北部德尔加杜角省部分地区治安形势恶化，发生多起袭击事件，造成数十名平民死亡和财产损失。2019年3月31日，一名中国公民在莫桑比克马普托省马托拉市遭遇持枪抢劫并遇害。

莫桑比克禁止公民持有枪支，依法成立的安保公司可向莫桑比克内政部申请持枪许可。

1.4.9 节假日

莫桑比克有9个法定节假日，分别是：1月1日，新年；2月3日，莫桑比克英雄日；4月7日，莫桑比克妇女节；5月1日，国际劳动节；6月25日，莫桑比克独立日；9月7日，胜利日；9月25日，军队日；10月4日，和平日；12月25日，圣诞节。

莫桑比克政府规定，开斋节（穆斯林节日）和复活节（基督教节日）提前放假，以做节日准备。

每周一至周五为工作日，实行周六、周日双休。莫桑比克政府公共部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7:30至15:30。私营企业和商家的营业时间相对较长，一些大型商场和超市工作日营业至20:00，周六、日照常营业。

2. 莫桑比克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莫桑比克近年来的经济表现如何？

2.1.1 投资吸引力

莫桑比克自然资源丰富，地理位置优越，经济发展潜力巨大，近年来对外国投资的吸引力不断提升。根据莫桑比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统计，莫桑比克吸引外国投资自2011年以来快速增长，投资额从每年的几亿美元增长到2014年最高的70亿美元，投资来源国数量从十几个增加到2018年的70多个。

莫桑比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为莫桑比克政府的职能部门，负责向国内外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介绍投资领域及相关的优惠政策和措施，帮助办理开业手续。莫对外国投资者基本上没有行业和地区限制，但对环境保护标准要求很高；对外资的投资方式无限制，但对外资雇佣外籍劳务人员有严格的限制，因投资规模和行业不同对雇佣当地人员数量有明确的比例规定。

据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19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2018年，莫桑比克吸收外资流量为27.11亿美元；截至2018年底，莫桑比克吸收外资存量为406.64亿美元。

世界经济论坛《2019年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莫桑比克在全球最具竞争力的141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137位。世界银行《2019年营商环境报告》报告显示，莫桑比克在全球190个国家和地区中，排名第135位。

2.1.2 宏观经济

【经济增长率】莫桑比克政府通过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大力发展旅游业，改善投资环境，鼓励开发矿产、能源、农林渔业等资源，近年来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然而，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低迷、自然灾害、债务问题和货币贬值等因素影响，2015年以来莫经济增长有所放缓。2018年，莫桑比克国内生产总值为118.04亿美元，经济增长率为4%（按梅蒂卡尔计算）；截至2018年12月，外汇储备31.1亿美元，可提供7个月的商品和服务进口（不包括大型项目）。

表2-1：2014-2018年莫桑比克主要经济指标

年份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国内生产总值（GDP，亿美元）	166	176	110	114	118

GDP增长率 (%)	7.5	6.3	3.3	3.7	4
人均GDP (美元)	670	680	382	395	408
年平均通胀率 (%)	2.8	3.6	19.9	15.5	4.89

资料来源：中国驻莫桑比克使馆经商参处

【产业结构】莫桑比克目前处于工业化起步阶段，工业基础比较薄弱。农业是该国的主要产业，莫桑比克70%的人口从事农业生产和加工。根据各行业2017年实现产值，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比例为32.5%、56.2%和11.3%。

【国家预算】根据莫桑比克政府公布的国家预算案，2017年莫桑比克国家预算为3029亿梅蒂卡尔（约合49.97亿美元），占GDP比重30.6%，同比上升11.24%，其中76.2%来自国内，包括68.4%政府税收和7.8%国内贷款；23.8%来自国际社会，包括5.1%的援助和18.7%国外贷款；预算赤字为801亿梅蒂卡尔（约合13.21亿美元），占GDP比重8.1%。

【失业率】根据世界银行统计，2018年莫桑比克政府公布的全国失业率为25.04%，但由于该国从事农业、手工业和临时性工作的人口均被视为就业，实际失业率在40%以上。

【债务水平】根据莫桑比克财政部统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莫桑比克国家债务余额为94.87亿美元（占GDP比重达80.39%），其中内债13.31亿美元，外债81.5亿美元，所有债务中12%为短期债务，88%为长期债务。莫桑比克政府举借外债的规模和条件受到IMF等国际组织的严格限制，IMF要求莫桑比克政府新增债务必须向其通报并接受其指导。

【主权债务等级】截至2019年02月15日，国际评级机构穆迪对莫桑比克主权信用评级为Caa3，展望为稳定。截至2019年02月01日，国际评级机构标普对莫桑比克主权信用评级为B-/B，展望为负面。

2.1.3 重点/特色产业

【工业】主要是加工工业，有铝加工以及小规模制糖、制茶、粮食及腰果加工、卷烟、榨油、纺织、木材、水泥、炼油、机车车辆制造、电池及轮胎业等，主要集中在马普托、贝拉和楠普拉等大城市。

【农业】莫桑比克是农业国，70%的人口从事农业生产和加工，2017年农业产值占GDP比重为32.5%。全国可耕地面积3600万公顷，畜牧面积为1200万公顷。主要粮食作物有玉米、稻谷、大豆、木薯等，腰果、棉花、糖、剑麻是传统出口农产品。糖、棉和腰果在内的莫桑比克农产品出口约占全部出口的15%。2017年，受洪涝、干旱灾害影响，马普托、加扎、伊扬巴内、索法拉、马尼卡和太特等省农作物失收、大批牲畜（主要是肉牛）死亡，全国农作物产量明显减少，特别是大米、玉米和禽肉。

【矿业】莫桑比克煤炭、天然气、铁、钛、石墨等矿产资源丰富，吸引南非萨索尔、巴西淡水河谷、澳大利亚力拓等多家国际矿业公司到莫桑比克投资开发。目前主要开采和出口的矿产品是天然气和焦煤。2017年莫桑比克采矿业对莫桑比克外汇储备增长贡献率约为32.4%。2011年以来，莫桑比克北部鲁伍玛盆地陆续发现储量巨大的天然气蕴藏，吸引意大利、美国、中国、葡萄牙、韩国、日本等国的企业到莫桑比克开展天然气勘探开发，部分气田开采项目已正式启动，预计2022年可投产。据莫桑比克矿产资源和能源部部长表示，莫桑比克天然气储量预期到2030年将达180万亿立方英尺，是目前储量的两倍。

【大型企业】

(1) 卡奥拉·巴萨水电站 (HCB)。莫桑比克最大的国有企业之一，政府于2006年从葡萄牙手中收回。水电站位于莫桑比克赞比西河，装机容量207.5万千瓦，是南部非洲最大的水电站，产出电力50%出口至南非，4%输往津巴布韦，其余供国内使用。

(2) 莫桑比克港口铁路公司 (CFM)。莫桑比克最大的国有企业之一，负责建设、运营和管理国内所有的港口和铁路基础设施。

(3) 淡水河谷莫桑比克公司 (VALE)。2011年初到莫桑比克太特省莫阿蒂泽地区投资建设煤矿，并投资建设了莫桑比克阿蒂泽至纳卡拉港900公里长铁路，现有员工3000多人。

(4) 莫桑比克铝业 (MOZAL)。莫桑比克规模最大的工业企业，由澳大利亚必和必拓集团 (BHP Billiton) 投资建设，位于首都马普托附近的贝卢卢阿内 (Beluluane) 工业免税区，2000年9月建成投产，年产铝锭60万吨，营业额10亿美元，占莫桑比克全国出口额的30%左右。

(5) 萨索尔石油公司 (Sasol)。最早进入莫桑比克进行油气开发的外国公司，主要在中部莫桑比克盆地勘探开采油气资源，通过管道输往南非，在莫桑比克南部边境投资建设装机容量40万千瓦的天然气电站。

(6)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CNPC)。2012年，中石油从意大利埃尼石油公司收购莫桑比克鲁伍玛盆地天然气4区项目20%的权益，参与莫桑比克天然气勘探开发，累计投资已超过50亿美元。

(7) 埃克森美孚石油公司 (Exxon Mobil)。2016年，埃克森美孚石油公司从意大利埃尼石油公司收购莫桑比克鲁伍玛盆地天然气4区项目25%的权益，参与莫桑比克天然气勘探开发。

2.1.4 发展规划

2015年3月，莫桑比克政府制定了2015-2019年五年发展计划。该计划的宗旨是提高就业、生产力和竞争力以改善莫桑比克人民生活质量，构建和平、和谐、安宁的环境，加强民主的、参与度高的、广泛的治理。该

计划强调政府的首要任务是巩固国家统一、和平与主权。

在经济领域，莫桑比克新的五年发展计划承诺要致力于经济现代化和提高出口以实现工业化，提高各领域特别是农业的产量和生产力。莫桑比克政府将使出口产品多样化并开拓新市场，还将增强小微和中型出口企业的能力来促进就业，提高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

2015年12月，政府批准莫桑比克2015-2024年旅游发展战略计划，旨在开发旅游业发展潜力并提供优质的旅游服务。该战略计划实施后，可以使旅游业发展成为莫桑比克经济快速增长及创造就业的重要动力。为此，有必要增加游客人数，鼓励当地酒店业发展及提供多样化的产品，从而吸引更多的游客。该计划要求改善服务质量、加强员工培训，为发展多样旅游方式（包括文化、海滩和狩猎等）创造条件。此外，政府还批准了旅游社和导游的监管规定。该监管框架将规范旅行社的发证和经营、旅游和旅游信息活动。

2.2 莫桑比克国内市场有多大？

2.2.1 销售总额

莫桑比克国内市场规模较小、市场容量有限。

2.2.2 生活支出

莫桑比克属于世界最不发达国家之一，目前全国处于贫困线以下的人口比例仍超过50%，人均生活支出费用总额不足1美元/天，家庭主要生活开支是食品。莫桑比克的恩格尔指数(食品花费占总收入的比率)超过40。

2.2.3 物价水平

莫桑比克市场上70%的商品依靠进口，物价总体水平较高，大约是国内物价的2-3倍，但海产品、咖啡、红酒等商品价格低于国内。当地较大超市销售的大米每公斤70梅蒂卡尔（约7元人民币），面粉每公斤55梅蒂卡尔（约6元人民币），食用油每升150梅蒂卡尔（约15元人民币），新鲜牛肉一公斤660梅蒂卡尔（约70元人民币），500毫升装洗发水一瓶700梅蒂卡尔（约70元人民币）。

2.3 莫桑比克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2.3.1 公路

截至2018年底，莫桑比克全国公路长度约3.1万公里，其中仅7344公

里（24%）铺设沥青。主干路6038公里，二级公路4937公里，三级公路和乡村公路19525公里。贯穿国家南北的N1公路，连接首都马普托与南非边境的N4公路，以及连接中部城市贝拉与津巴布韦边境的N6公路是最主要的国际物流通道。除几条国道和主要城市市政道路外，莫桑比克全国大部分公路路况较差。

2.3.2 铁路

总长4029公里，但部分线路由于老旧或战火损毁已经停运，仍在运营的线路长度3372公里，由三条东西走向的铁路组成，用于连接莫桑比克主要港口与津巴布韦、博茨瓦纳等南部非洲内陆国家，均为标准窄轨铁路，设施陈旧，运力较低。



马普托火车站

目前，莫桑比克正筹集资金购买新车辆、维护和改善铁路运输，以实现铁路与纳卡拉港、贝拉港和马普托港连接，并成为煤矿出口、油气出口及服务其他非洲内陆国家的工具。由淡水河谷集团投资建设的连接莫桑比克北部煤炭重镇莫阿蒂泽与纳卡拉港的纳卡拉铁路已建设完成并开始运营，将有力促进莫煤炭资源出口。津巴布韦和莫桑比克接壤城市马希潘达至中部港口城市的贝拉的铁路也被列为中莫产能合作重点项目，目前该项目已授标给中资企业，进入融资阶段。

莫桑比克主要城市目前没有地铁或城铁等轨道交通。

2.3.3 空运

莫桑比克航空公司（LAM）目前运营14架客机；埃塞俄比亚航空公司也于2018年12月正式开始运营。国际航线通往南非、葡萄牙、肯尼亚和埃塞俄比亚等国，目前没有直达中国的航班。从中国到莫桑比克可经香港、新加坡或迪拜转约翰内斯堡，也可经由北京-亚的斯亚贝巴-马普托或广州-内罗毕-马普托等多条航线。

莫桑比克有大小机场20余个，其中国际机场有4个。除首都附近的马普托省和加扎省外，其他省份均有机场，首都马普托国际机场离市中心约8公里路程。中国援助加扎省的支线机场已于2018年10月正式开工。

2.3.4 水运

内河航线1500公里，海岸线2600多公里，有马普托、贝拉和纳卡拉等港口15个。其中马普托是最大港口，也是非洲著名的现代化港口之一，有25个泊位，年吞吐能力为2500万吨。港内有铁路通向南非、津巴布韦和斯威士兰。贝拉港为莫桑比克第二大港，有10个泊位，水深8-10米，年吞吐能力为500万吨，可容纳5万吨级货轮，港内铁路通往津巴布韦和马拉维。纳卡拉港为莫桑比克第三大港，有6个泊位，年吞吐能力100万吨。目前，纳卡拉港正式实施扩建工程，完工后港口吞吐能力将达到200万吨。

2.3.5 通信

【邮政】莫桑比克本地邮政系统基础设施及服务落后，信件、包裹延误或丢失的情况时有发生。DHL公司在首都马普托设有分支机构，服务质量较好。

【电信】TDM为莫桑比克国有电信公司，经营固定电话通信业务。移动运营商有3家，分别是MCEL、VODACOM和越南企业投资的MOVITEL。2016年，全国通信覆盖率近70%，主要城市已实现全覆盖。为改善莫桑比克国家电信公司经营情况，莫桑比克TDM公司和MCEL公司合并成T-MCEL公司。

【网络】互联网业务由TDM（莫桑比克电信公司）、TVCABO以及MOVITEL等公司经营。随着近年来各服务商增加对互联网设施投入，互联网服务的稳定性和网速显著改善，但收费仍然较贵，4M带宽的光纤每月收费6900梅蒂卡尔（约合700元人民币）。

2.3.6 电力

莫桑比克全国90%以上电力供应依靠赞比西河上的卡奥拉·巴萨水电站（装机容量为207.5万千瓦），其余电力供应依靠小型煤电和天然气发

电。莫桑比克煤炭、天然气、水力等资源丰富，都可以用于发电。莫桑比克国家电力公司（EDM）主席Mateus Magala 2018年初表示，EDM拟在未来几年投资51.5亿美元，确保莫桑比克维持南部非洲发电供电中心的地位。莫桑比克是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中电力潜力最大的国家，预计最高发电量高达187吉瓦左右，但由于南非的经济增长放缓，莫桑比克目前尚未利用发电产能达7000兆瓦。国家电力供应存在主要问题一是缺少投资建设发电设施，二是输变电线路老旧和覆盖率低，限制国家工业化发展。短期内莫桑比克电力供应基本能够满足使用需求，一旦北部天然气开发进入密集建设期以及大型工业项目陆续上马，莫桑比克电力供应将出现短缺。未来莫桑比克规划电站以水电、燃煤、燃气和风电、太阳能等新能源电站为主。2018-2042年规划总装机容量为1030万千瓦，其中水电项目约为17个、火电项目约为25个，可再生能源项目约为5个。

莫桑比克国内电网与南非、马拉维、津巴布韦、坦桑尼亚等周边国家互联互通，国内电网覆盖率较低，现有输电线路主要集中在大城市沿线及周边地区。中资企业到莫桑比克投资设厂如果用电量较大或在电网覆盖范围外需要自备发电设备或自建输变电设施。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莫桑比克经济和财政部、交通和通讯部、公共工程/住房和水利部、矿产与能源部等经济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常规融资渠道包括世界银行、非洲发展银行贷款，以及其他国家或国际组织援助资金等。

根据莫桑比克政府最新的五年计划（2015年至2019年），在基础设施领域，莫桑比克政府计划到2019年新铺设2100公里道路、修复2800公里道路，完善全国道路网络，以及建设、维修和保养57座桥梁等。

在莫桑比克计划总长度3.5万公里的道路网中，已完成铺设的道路仅5000公里。未来五年莫桑比克政府计划实施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括桥梁、道路和堤坝，预计费用达80亿美元，其中包括用于住房的4亿美元。根据原计划发展部制订的国家整体规划（MPD，于2014年6月经过修订），莫桑比克全国的公路网络覆盖约3万公里，包括一级、二级、三级辅路。主要道路网（5971公里）已铺设4728公里，1243公里未铺设；二级道路网（4915公里）仅铺设838公里，4078公里未铺设；三级道路网络（12603公里）最长，基本未铺设：11936公里未铺设沥青。MPD显示，在道路网络扩展的重点项目中，马普托-卡腾贝跨海大桥及连接线项目、N6公路升级改造、马普托环城路建设均获得中国资助，由中国企业承建。莫桑比克对外来投资持欢迎态度，允许外国投资者参与当地基础设施投资。

近年来，外资参与莫桑比克基础设施合作的主要模式是EPC总承包，但由于莫桑比克政府当前面临财政短缺和举债困难，未来两到三年内或很

难对新的基础设施项目融资提供主权担保，传统承包工程企业可积极转型创新，与莫桑比克政府探讨采用BOT/PPP等模式实施项目。

2.4 莫桑比克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4.1 贸易关系

【贸易规模和结构】据莫桑比克国家统计局统计，2018年莫桑比克进出口贸易总额为112亿美元，其中出口商品51亿美元，主要为铝制品、能源和矿产品、烟草；进口商品61亿美元，主要为原油、能源和粮食、机电设备、汽车及家用电器。

表2-2：近年莫桑比克对外贸易情况表

（单位：亿美元）

年份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出口额	39.16	34.13	49.27	47.24	51
进口额	79.52	75.77	48.34	87.07	61
差额	40.35	41.63	0.93	39.83	10

资料来源：莫桑比克国家统计局

【主要贸易伙伴】2018年，莫桑比克的主要贸易伙伴为印度、南非、欧盟、中国和意大利。

2.4.2 辐射市场

【全球贸易协定】1995年8月26日，莫桑比克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

【区域贸易协定】莫桑比克是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ADC），非洲联盟（UA），伊斯兰国家组织（OIC）以及英联邦（Commonwealth）组织的成员国之一。莫桑比克还是以下条约的受益国：《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商贸协约》《非洲增长与机会法案（AGOA）》《非武器商品计划（EBAS）》以及《科托努协议》。

莫桑比克独立后积极发展同非洲国家特别是南部非洲周边国家的关系，与南非经贸关系密切。莫桑比克是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成员国，积极参与地区政治、经济事务，主张加快步伐建立非洲经济共同体。

葡萄牙原是莫桑比克宗主国，两国政治、经济关系密切。目前，葡萄牙在外国对莫桑比克投资中位列第四。莫桑比克地理区位优势明显，其港口可辐射马拉维、津巴布韦、赞比亚等内陆国家以及南非北部地区。特别是马拉维和津巴布韦两国，其进口的生产生活资料一般均经莫桑比克港口

转入，两国经济受莫桑比克影响很大。

2016年9月，欧洲议会批准了给予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博茨瓦纳、斯威士兰和莱索托等非洲五国产品零关税待遇，并对南非产品提高其市场准入机会。欧盟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ADC）六个成员国之间的“经济伙伴协定”是一份“正向的贸易歧视协定”，它允许SADC六国产品零关税和零配额进入欧盟市场，同时在原产地规则的使用方面更加灵活，给SADC六国带来更多机会。新的经济伙伴协定，取代了原先基于单边优惠的临时经济伙伴协定，更加符合世界贸易组织的规定。根据新的经济伙伴协定，南部非洲六国将在十年时间内开放其86%的市场（莫桑比克为74%），但农产品和渔产品除外。新经济伙伴协议将在欧洲理事会和SADC六个成员国议会正式批准后生效。

莫桑比克是世界最不发达国家之一。2014年11月，习近平主席宣布，中国将给予最不发达国家97%税目的输华商品提供零关税待遇。

2019年8月20日，莫桑比克政府宣布授权经济和财政部长阿德里亚诺·马莱阿内签署该国加入非洲进出口银行（Afrexim）的协议。

2.4.3 吸收外资

根据莫桑比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统计，2018年莫桑比克吸引外商直接投资项目150余个，投资总额为15.5亿美元。其中，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新增投资3.66亿美元，中国在所有新增外资来源国家和地区中位列第一，第二至第五位分别是南非（3.2亿美元）、毛里求斯（2.93亿美元）、葡萄牙（1.36亿美元）和埃塞俄比亚（1.19亿美元）。2009年至2018年，莫桑比克政府共批准2000余个外国直接投资项目，总金额达300亿美元，创造约20万个就业岗位。

2.4.4 外国援助

国际上对莫桑比克提供援助的主要是“14国集团”（原为“19国集团”，于2005年在巴黎成立，由德国、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丹麦、西班牙、芬兰、法国、意大利、爱尔兰、荷兰、葡萄牙、英国、瑞典、瑞士、挪威、欧盟、世界银行及非洲发展银行等国家和国际组织组成，共同协调对莫桑比克经济援助行动。由于援助国对莫桑比克在公共资金管理、财政透明化及打击腐败等方面存在质疑，西班牙、比利时、荷兰于2013年退出对莫桑比克援助伙伴集团，2014年英国宣布退出，2015年德国宣布退出）。

近年来，“14国集团”对莫桑比克国家预算援助金额逐渐减少，从2013年的4.75亿美元减少至2014年的3.89亿美元，2015年进一步减少至2.97亿美元。2015年6月，14国集团宣布对莫桑比克2016年国家预算及其他项

目提供4.67亿美元资金支持。但2016年4月媒体披露，莫桑比克政府为莫桑比克金枪鱼公司举借的8.5亿美元高息商业贷款提供主权担保，另有2笔总额超过10亿美元的主权担保贷款未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通报，美国、英国、14国集团、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等多个西方援助国和国际组织因此暂停对莫桑比克国家财政提供直接经济援助，涉及金额近5亿美元，但未停止对莫桑比克农业、教育、医疗卫生等领域援助。

除“14国集团”外，莫桑比克还接受来自中国、印度、日本、越南和巴西等国家提供的多种形式援助。中莫两国建交40年来，中国向莫桑比克提供成套项目、技术合作、物资等援助，主要涉及教育、医疗卫生、农业和公共基础设施等领域。

2018年，中国政府援助莫桑比克马普托医生宿舍楼等成套项目，粮援等物资项目均完成移交。赛赛机场、新增援助500个村落“村村通”卫星电视、100辆公交车、中莫文化中心及蒙德拉内大学孔子学院和传媒学院项目、打井项目和索法拉职业技术学校项目均取得较大进展。

2.4.5 中莫经贸

【双边贸易】根据中国海关统计数据，2018年中国与莫桑比克进出口总额为24.95亿美元，同比增长36%；中国向莫桑比克出口18.62亿美元，同比增长42.5%；中国从莫桑比克进口6.33亿美元，同比增长19.8%。中国向莫桑比克主要出口电机（12.32%）、矿物燃料（11.42%）、机械器具（8.1%）、车辆零件（5.57%）等，从莫桑比克主要进口木材（42.39%）、矿砂（34.25%）、饲料（11.49%）、鱼类（3.84%）等。从2015年1月1日起，莫桑比克97%的输华商品享受零关税待遇。

表2-3：2014-2018年中莫双边贸易情况

（单位：百万美元）

年份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进出口总量	3620	2393	1790	1834	2495
中国进口	1650	452	480	527	633
中国出口	1960	1941	1310	1307	1862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

【投资合作】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8年，中国对莫桑比克直接投资流量5.46亿美元；截至2018年底，中国对莫桑比克直接投资存量14.10亿美元。另据莫桑比克投资促进中心统计，中国是莫桑比克2018年最大投资来源国，投资金额3.66亿美元，占同期外国直接投资总额的24.07%以上。在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的中国企业近100家，投资的主要领域为农业、能源、矿产、房地产开发、酒店、汽车装配、零售业等。近年来，到莫桑

比克开展投资经营的中国企业，特别是承包工程企业数量增长较快，竞争日益激烈。

【承包工程】莫桑比克对工程建设及验收、免责的相关规定适用欧盟标准，不适用中国标准，但随着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实施工程项目数量增长，中国标准也逐渐受到认可，一些项目的当地业主和国际监理公司在经过测试后同意使用中国标准。

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8年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新签承包工程合同64份，新签合同额33.21亿美元，完成营业额8.04亿美元；累计派出各类劳务人员740人，年末在莫桑比克劳务人员3153人。新签大型工程承包项目包括北京四达时代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包莫桑比克实施广播从模拟信号向数字信号转换项目；水电国际工程承包莫桑比克Chemba500MW水电站；安徽省外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莫桑比克希布托重砂矿采选项目等。

【经贸合作区】莫桑比克尚无已建成的由中国企业投资开发的经贸合作区或工业园区，中部贝拉市的“Manga-Mungassa经济特区”由莫桑比克议会批准，由中国企业投资开发，占地面积约10平方公里，项目一期投资2.6亿美元，目前仍在建设中。中国商务部与莫桑比克工贸部于2016年5月签订关于在莫桑比克建设经贸合作区的谅解备忘录，正在积极推动有关工作。2018年有数家中资企业到莫桑比克实地考察经贸园区建设。

【货币互换】截至目前，中莫两国尚未签订货币互换协议。

【产能合作】2016年5月，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莫桑比克财政部在北京签订了关于开展产能合作的框架协议，双方约定将根据各自国内的法律和政策，推动两国间企业和金融机构开展产能合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确定产能合作重点领域、协商和推动产能合作重大项目、以及研究出台有关政策措施等。2019年4月，在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召开期间，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莫桑比克财政部就产能合作重点项目名单进行更新。

【基础设施合作协议】截至目前，中国与莫桑比克尚未签订基础设施合作协议。

【FTA协定】截至目前，中国与莫桑比克尚未签订FTA协定。

【双边经贸磋商机制】中国与莫桑比克于2001年签订投资保护协定，并共同成立“中国-莫桑比克经济、技术和贸易合作联合委员会”（简称中莫经贸联委会）。2018年6月，中国商务部副部长钱克明率中国政府经贸代表团访问莫桑比克。期间，钱克明副部长与莫桑比克外交与合作部副部长卢卡斯共同主持召开中莫经贸联委会第六次会议，双方就中莫双边经贸合作有关议题深入交换意见并达成多项共识。

2.5 莫桑比克金融环境怎么样？

2.5.1 当地货币

莫桑比克货币为梅蒂卡尔（Metical），可与美元、欧元、英镑、南非兰特等其他国家货币自由兑换。

2013年至2014年，梅蒂卡尔汇率比较平稳，兑美元汇率保持在30:1上下；2015年初开始，梅蒂卡尔迅速贬值，至2015年底贬值幅度超过70%，至2016年下半年梅蒂卡尔兑美元汇率最高到80:1，此后逐步回落至60:1。

2018年12月31日，1美元约合65梅蒂卡尔；1元人民币约合9.2梅蒂卡尔。

人民币与当地货币不可直接结算。

2.5.2 外汇管理

根据莫桑比克银行（莫桑比克央行）规定，外资企业在当地商业银行开立外汇账户，必须向中央银行申报并获得批准，汇出资金也需经过中央银行审批。

通过银行向境外汇出资金，必须提供材料证明资金属于以下用途：（1）利润分红（已依法缴纳营业税，税率20%）；（2）撤回投资；（3）国际贸易；（4）偿还国际贷款；（5）境外投资。

莫桑比克2011年实行外汇管制政策，单次凭出境机票及信函仅可取出5000美元。法律规定外国人携带现金出境最高不能超过5000美元。

2.5.3 银行机构

【中央银行】莫桑比克银行（BANCO DE MOCAMBIQUE）是莫桑比克中央银行，成立于1975年，是国家金融最高管理机构。银行主要职能是负责货币发行，制定金融政策，保证健全的金融体系，监督和管理各类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莫桑比克共有17家商业银行，包括千禧（莫桑比克）银行（BIM）、标准银行（SB）、第一国民银行（FNB）、巴克莱（莫桑比克）银行、商业投资银行（BCI）、非洲实业（莫桑比克）银行（ABC）等，可提供存款、贷款、信用证、出具保函、转账汇款、信用卡等多种金融服务。

【其他金融机构】非银行金融机构有5家信用社、3家金融借贷公司、1家集体收购管理公司、1家投资公司、1家总部设在国外的信用机构的代理处、20家兑换所和20家从事信贷方面的机构。

莫桑比克共有6家保险公司，分别是莫桑比克国有保险公司、全球联

盟(莫桑比克)保险公司、好乐德莫桑比克保险公司、莫桑比克保险公司、千禧国际保险公司和忠诚保险公司。

目前当地没有中资银行。

2.5.4 融资条件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莫桑比克央行宣布的基础存款利率为14.25%,基础贷款利率为17.25%,本币和外币负责准备金率为36%。

外国企业在莫桑比克当地银行融资的可能性不大,主要原因是融资成本较高,商业贷款年利率达30%以上。

当地银行为外国企业开具保函要求企业支付全款押金,且手续费较高。因此,在莫桑比克中资企业通常选择中国国内银行开具保函。

2.5.5 信用卡使用

莫桑比克当地较大规模的酒店、餐馆和超市等可接受信用卡消费。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招商银行等国内银行发行的“万事达”(Mastercard)和“维萨”(VISA)信用卡可在当地使用,“银联卡”(Unionpay)在当地刚刚开始推广使用。

2.6 莫桑比克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目前,莫桑比克仅有一家股票和证券交易市场(BOLSA DE VALORES DE MOZAMBIQUE STOCK EXCHANGE),始建于1999年。交易市场有6家上市公司(均为外国公司持多数股份开办的企业)。当地人士和国际人士均可自由买卖股票,但须通过当地的金融机构协助办理手续。目前,莫桑比克政府正在完善相关的股票和证券交易法规。

2.7 莫桑比克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7.1 水、电、气价格

【水价】莫桑比克工业用水等级不同价格不同,民用水按基数累进计算,一般为每立方米35至150梅蒂卡尔(约0.58至2.5美元)。

【电价】工业用电等级不同价格不同,民用电按基数累进计算,一般为每度6.95至11.8梅蒂卡尔(约0.12至0.20美元)。

【气价】每标准小罐液化天然气的价格为61.33梅蒂卡尔/公斤(约1.02美元)。

【油价】首都马普托地区汽油价格为每升69.53梅蒂卡尔(约1.15美

元），柴油价格为每升64.66梅蒂卡尔（约1.08美元）。

2.7.2 劳动力供应及工薪

【劳动力供求】根据世界银行统计，2018年莫桑比克劳动力总数约为1285万人。根据莫桑比克国家统计局（INE）的调查，农业、渔业和采矿业吸收了该国70%的劳动人口，20%的劳动人口从事第三产业，包括交通和通信、零售、金融和服务，其余人口在第二产业工作，包括制造、矿业、能源和建筑业。

莫桑比克高素质劳动力匮乏，特别是缺少管理人才和高级技术工人，一般体力工人数量较多，但普遍存在纪律性较差和劳动效率低下的问题，经培训后可基本满足企业需求。

【社保税费水平】莫桑比克《劳动法》规定，企业聘用员工因依法为其缴纳社保，比例为工资总额的7%。

【劳动力价格】2018年莫桑比克政府公布的法定每月最低工资标准为：

- 1.农业、畜牧业和林业（包括制糖业），3642梅蒂卡尔；
- 2.工业和半工业捕捞，4615梅蒂卡尔；
- 3.采矿业，6963梅蒂卡尔；
- 4.电力、燃气和供水，6002梅蒂卡尔；
- 5.建筑业，5436梅蒂卡尔；
- 6.非金融服务业，5525梅蒂卡尔；
- 7.酒店业，5328梅蒂卡尔；
- 8.金融业中的银行和保险行业，10570梅蒂卡尔；
- 9.微金融、微保险等业和其他辅助性金融中介行业，9240梅蒂卡尔。

2.7.3 外籍劳务需求

莫桑比克当地需要外籍劳务的岗位主要是技术含量较高的职位，但由于莫桑比克政府对外籍人员进入莫桑比克劳动市场实行严格的配额制，现有的外籍劳务市场规模较小。根据莫桑比克劳动部统计，2018年共有16000名外国人获得劳动许可，主要来自葡萄牙、南非、印度、中国等国，服务对象主要是非金融服务业和建筑业的外资企业。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莫桑比克土地归国家所有，购买土地获得的是使用权，不同城市、地段的土地和房屋价格不同。在首都马普托，市区工业用地价格约为每平方米100美元，商业用地价格约为每平方米1000美元，房屋售价约为每平方米2200美元。租房价格与中国国内相比较为高昂，一套两居室的公寓月租价大约

为3000美元。

2.7.5 建筑成本

莫桑比克当地钢材、水泥熟料、塑钢等主要建材大部分依靠进口，市场价格较高。

2017年3月，莫桑比克市场上的钢筋价格为每吨45000梅蒂卡尔（约650美元），425号水泥价格为每吨6800梅蒂卡尔（约100美元），沙子价格为每立方米680梅蒂卡尔（约10美元），石料价格为每立方米920梅蒂卡尔（约13美元），混凝土价格为每立方米6300梅蒂卡尔（约90美元）。由于2015年以来莫桑比克经济增长放缓，影响基础设施建设速度，目前市场上建材供应比较充分。

3. 莫桑比克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3.1.1 贸易主管部门

莫桑比克贸易主管部门是工业和贸易部（MIC）及下属的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主要职责是研究制定工商业发展战略和政策，监管和维护市场环境，促进工业生产，以及轻工业产品、农产品的销售和出口。

3.1.2 贸易法规体系

莫桑比克政府制订了总体贸易规划，旨在促进经济及社会发展、消除贫困、积极有效地促进工农业的发展、削减与外部世界贸易关系及地区发展上的不平衡以满足人民生活的基本需要。

莫桑比克主要贸易管理规定有：新设企业单一文件规定（第56/98号）、批准外国出口经营者注册规定（第202/98号）、进口商可申请单独年费定义（第203/98号）、商业零售许可证规定（第434/98号）和商品海运前检验规定（第207/98号）等。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莫桑比克进出口贸易实行许可证制度。所有从事进出口贸易的企业和个人需向莫桑比克工业和贸易部申领许可证，同时到工业和贸易部办理相关手续。申请人在获得许可证后，除了可以从事进出口贸易外，还可以从事批发或零售。从事杀虫剂和医药品进口的企业或个人，还需要办理额外的注册登记手续。

【进口管理】莫桑比克对进口商品没有配额限制，但对进口商品实行许可制度。政府禁止进口色情淫秽书刊影视、假冒产品、盗版商品以及虚假原产地的商品等。对进口药品、枪支和爆炸物实行严格的特别许可管理。莫桑比克海关对进口冷冻家禽、20公斤以上的袋装面粉、10公升以上桶装食用油、糖、水泥（100公斤级以上袋装）、化工产品、药品（个人用的药品除外）、肥皂、火柴和打火机、新旧轮胎、丝绸、棉花、合成纤维、旧服装、空调、冰箱、电池和二手汽车等产品实行强制性装运前检验制度，由出口商办理以上产品装运前检验手续。

【出口限制】莫桑比克禁止出口的商品有假冒产品、盗版商品、虚假原产地商品、艺术作品、古董、象牙及其象牙制品等。此外，莫桑比克对动植物、未加工木材等产品出口采取禁止或者许可证管理制度。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莫桑比克制定了工业和贸易检验规定、商品海运前预先检验规定等。INTERTEK公司是莫桑比克指定的唯一对进口产品实施装运前检验的公司。检验项目包括在出口国对货物进行数量、外观质量、规格检验，价格评估、海关编码归类及进口关税核算等。对通过检验的货物，莫桑比克政府将支付检验费用；如果需要INTERTEK公司重新安排检验的货物，检验费用由出口商支付。

具体操作程序请直接联系INTERTEK公司。电话：00258-21467048；传真：00258-21467051；电邮：Fontinha@intertek.com；网址：www.intertek.com/government。

莫桑比克规定植物和蔬菜等产品的进出口要有植物检疫证书；动物和动物产品进出口要有卫生检疫证书。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管理制度】莫桑比克经济和财政部下属的海关署负责海关的管理和监督工作，海关管理旨在增加关税收入和提高海关业务的现代化水平。

【进出口关税】莫桑比克海关以布鲁塞尔国际贸易商品分类和编码为划分商品种类的依据。进口商品的关税税率如下（以进口商品的CIF价为征收的基础）：基本消费品（粮食）税率为0；原材料的税率为2.5%；资本货物（设备和机器）的税率为5%；用于组装的产品税率为7.5%，消费品为20%，非基本和奢侈消费品税率为35%。腰果、贵金属、宝石、矿产品以及麻醉药品等出口需要缴纳出口税。

进出口商品关税税率可通过《莫桑比克海关税则(Pauta Aduaneira de Serviço de Mozambique)》查询。

【海关服务费】不论商品是免税还是关税为零，海关均按货物价值的1%收取海关服务费。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2.1 投资主管部门

莫桑比克投资主管部门为工业和贸易部单独设立的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投资和出口促进局向国内和国外的投资者提供一系列的咨询服务项目，让投资者享受到莫桑比克政府提供的一系列优惠政策，帮助企业办理开业手续等。主要任务和职责：

- （1）促进国外和国内直接投资；
- （2）向投资者提供投资咨询服务；

- (3) 接受和登记投资项目；
- (4) 保证投资者获得政府提供的税收和关税优惠待遇；
- (5) 促进企业间的联系、沟通和交流；
- (6) 为合资企业开发有潜力的金融和/或科技合作伙伴；
- (7) 宣传莫桑比克的投资机会；
- (8) 为企业，特别是国内企业的发展提供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外国投资促进中心联系方式：

地址：Rua da Imprensa 332 R/C, Maputo, Mocambique

电话：00258-21313310

传真：00258-21313325

网址：www.cpi.co.mz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莫桑比克最新的外国投资法律法规是于2008年颁布的《投资法》和2009年颁布的《税收优惠条例》，列明了不同地区、行业的外国投资可享受的优惠政策。法规全文可登陆中国驻莫桑比克使馆经商处网站查询。

按照产业政策，莫桑比克政府对外资企业实行鼓励、限制和禁止性投资政策。

鼓励外商投资的范围：农业、牧业和农产品加工企业；林业、木材业的加工和开发；矿产业的开发及加工；化工、纺织和机械工业；电子工业；其它制造业；交通、通讯等服务业的开发；国营企业的私有化等。

限制和禁止外商投资的范围：有关法律规定范围内的公共消费及生产用电；市区民用和工业用水的供应；邮政服务；发展和管理国家公园、海域或其它法律保护的区域；武器、弹药的生产、分配和贸易。

莫桑比克对投资项目的环保标准要求高。政府要求所有投资项目必须通过对环境影响的评估。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莫桑比克政府允许外国“自然人”在当地开展投资合作，但要求外国“自然人”到莫桑比克工贸部下属机构登记注册；允许外商以货币或机器、设备以及经营外资项目所需进口的物资进行投资，也可以技术转让等无形资产投资。一般情况下对外国资本在合资企业中所占的比例不设上限，允许外商开办独资企业，但对于一些特殊的大型能源和矿产资源开发项目，莫桑比克政府会对外国资本占股比例进行限制。

《莫桑比克No.11/2013法案》对有关外资安全审查、国有企业投资并购、反垄断、经营者集中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内容包括需要进行审查的行

业、负责审查的机构和流程等。

外资收并购的主要手续和 workflow 是向投资促进中心以及所涉行业的主管部门提交申请，并按照要求提供审查材料。外资收并购前可咨询莫桑比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

3.2.4 基础设施PPP模式发展情况

莫桑比克NO.15/2011法案颁布实施了《公私合营、大型项目及特许经营条例》（Regulamento da Lei sobre Parcerias Público-Privadas, Projectos de Grande Dimensão e Concessões Empresariais）。作为特许经营合同的一种模式，BOT/PPP方式主要应用于能源、矿产、公共交通等领域。合同期由融资活动期、项目实施期和资金回收期组成，全新项目不超过30年，需要修复或扩展的特许经营项目不超过20年，操作阶段的管理合同项目不超过10年；全新项目根据规模、寿命及实施过程中的技术需求，最多可延长10年。

目前，在莫桑比克开展BOT/PPP的外资企业主要来自南非。莫桑比克N4收费公路是南非TRAC公司在莫桑比克实施的BOT项目，该条道路由TRAC于1997年修建，是马普托港与南非边境的主要物流通道，TRAC公司获得30年收费权。

中资企业在当地尚无已落地的BOT/PPP项目。2019年3月，莫桑比克财政部与中国海外基础设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旨在加大推动莫PPP项目力度，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目前，中国诸多企业在跟踪、推动一批能源电力、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BOT/PPP项目。

3.3 莫桑比克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莫桑比克的税收制度分为国家级税收和自治级税收两种。国家税收制度包括直接税和间接税两种。直接税包括企业所得税（IRPC）和个人所得税（IRPS）；间接税包括增值税（IVA）、特殊消费税（ICE）和海关关税。莫桑比克实行属地税制。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企业所得税（IRPC）】税率是32%。

【个人所得税（IRPS）】按收入多少实行累进税制。具体见下表：

表3-1：个人劳动所得税税率

所得收入（梅蒂卡尔）	税率（%）
------------	-------

600,001-2,400,000	10
2,400,001-9,600,000	15
9,600,001以上	20

资料来源：莫桑比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

表3-2：个体劳动所得税税率

所得收入（梅蒂卡尔）	税率（%）
9,000,000以下	15
9,000,000以上	20

资料来源：莫桑比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

【增值税（IVA）】税率是17%。

【特殊消费税（ICE）】对部分国内生产的消费品或者进口的消费品征收特别消费税。进口消费品的特别消费税是20%。

【关税】原材料的关税为2.5%、固定资产（K类）关税5%、用于组装的产品关税是7.5%、消费品为20%。

根据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ADC）商贸协议规定，从2008年开始，来自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地区成员国的很多种产品将被免除关税。

【其他税收】印花税、赠品和遗产税、房地产税（Sisa）、博彩特殊税、国家重建税、机动车税以及其他在相关法律中规定的税款。

【采矿税】在采矿特许权下，交纳下列特许权使用费：钻石产品10%，宝石和半宝石产品6%，贵金属产品5%，其他矿产品3%；在采矿证或采矿许可下，交纳下列特许权使用费：宝石和半宝石8%，装饰石6%，建筑用矿物质4%，其他矿产品3%。

【房地产税】在第一次出卖不动产时，交纳5%的税收，在其后的出卖中，均交纳10%的税收。

【财产出租税】按城市房屋出租收入的10%收取。

【赠品和遗产税】根据遗产或遗赠品的价值及捐赠者和受益者之间的关系，征收1%到30%不等的税费。

3.4 莫桑比克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4.1 优惠政策框架

1984年颁布《外国投资法》，1987年颁布《私人投资法》。鼓励国外企业来莫桑比克投资和兴办合资企业。1993年修订了新的《外国投资法》，鼓励外国投资，简化投资审批手续，规范外国投资行为。随后，又陆续颁布了《投资法条例》和《税收优惠条例》。

【外资的基本政策】允许外资企业在国际市场上采购原材料，销售本企业产品，鼓励外资企业在国内招聘员工，也允许从境外聘用技术专家和高级管理人员（但有比例限制），对外资企业给予税收和用地方面的优惠。行业鼓励政策详见3.4.2。

3.4.2 行业鼓励政策

政府鼓励投资的行业有工业、农产品加工业、旅游酒店业以及石油和矿产开发和加工等大型投资项目。政府同时要求所有的投资应该为莫桑比克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提高当地的劳动力职业素质，促进技术发展，提高企业的生产率和效益，扩大出口，为国家创造更多的外汇收入等。

【政府保障措施】政府以法律形式明确对投资者保护。投资保障包括：

（1）保护投资者的财产和工业所有权等权利；

（2）不限制企业向境外汇款支付贷款利息；

（3）解决投资争端时，按照解决投资争端国际中心（ICSID）或国际商会（ICC）的规定进行仲裁；

（4）在投资风险保险方面，提供多边投资担保机构公约（MIGA）以及美国海外私人投资公司（OPIC）的便利服务。

【优惠待遇】工业、农产品加工业以及酒店业的投资可以在投资初期3年内获得50%的资产转移税（SISA）减免优惠。

投资企业进口海关手册上规定的“K”类设备，免除进口关税，还可以免除增值税。

此外，莫桑比克政府颁布的《矿业法》和《石油法》，也制定了企业可以得到的优惠待遇。

3.4.3 地区鼓励政策

莫桑比克政府对投资于不同的省份，制定了不同的优惠待遇。

表3-3：莫桑比克投资优惠待遇

5个会计年度内的投资税收减免 (CFI)	省份
5%	楠普拉省，马尼卡省，马普托市和马普托省
10%	加扎省，索法拉省，太特省和赞比亚省
15%	尼亚萨省，德尔加杜角省和伊扬巴内省

资料来源：莫桑比克外国投资和出口促进局

3.5 特殊经济区域有何规定？

3.5.1 经济特区法规

【自由工业区】为吸引外资拓展出口贸易，莫桑比克于1993年9月颁布工业自由区管理条例，给予企业减免关税优惠，并于1999年9月通过61/99法案，成立工业自由区委员会，负责选定有资格进入园区的企业。

莫桑比克政府根据国内外投资者的投资金额、投资地点和投资项目，给予关税和税收优惠待遇。政府规定投资者进入工业自由区（出口加工区）的资格为：内资最低投资金额在5000美元以上、外资最低投资金额在5万美元以上。

根据莫桑比克《特别经济区和自由工业区投资法案》，自由工业区是指在特定的地理区域内受特殊海关制度管理的工业区域，所有用于出口目的的商品生产、加工、流通等环节完全免除关税及相关的税收或行政收费，同时享受适当的外汇、财政便利和用工便利，以方便海外商业和财务运作，从而达到促进地区经济发展、提高整体经济效益、增强生产和商业能力、扩大税收基础、创造就业机会和增加外汇储备之目的。根据《自由工业区海关管理条例》，在莫桑比克设立自由工业区的条件有二：

一是生产商品的80%以上用于出口；二是雇佣至少500名莫桑比克雇员，且每个在自由工业区经营的企业雇佣不少于20名莫雇员。

在自由工业区，除了法律所禁止的以外，允许所有商品进口至自由工业区。烟草、酒类及其副产品的加工，只有在其最终产品中所含原材料至少有50%本国原材料时，才能被同意进入自由工业区。金、银、宝石、皮革、武器、军需品、烟花和爆炸品，只有在其最终产品中所含原材料不少于25%的本国原材料时，才会被准许进入工业区。对莫桑比克自然资源的开采和提炼、莫桑比克腰果和鱼虾的加工，以及根据现行法律只有国家才能经营的行业，不允许在自由工业区内经营。

开发和管理自由工业区的运营商和有权在自由工业区经营的公司，如其自有资金建设、管理和经营自由工业区内的工业建筑以及辅助基础设施，运营商可以根据土地法及其管理条例，申请必要的土地特许权。特许权有效期为50年，可以续延。

自由工业区运营商进口建材、机器、设备、附件、零部件和为建设自由工业区所需要的其他货物等，享受海关关税、增值税和特别消费税的免税待遇。自由工业区企业为实施项目和从事经营所需进口商品和货物的，可享受海关关税、增值税和特别消费税的免税待遇。上述免税不包括个人和家庭用的食品、酒精饮料、烟草、服装和其他商品。同时，运营商和企业经营所得利润的所得税、不动产税和不动产转移税，可享受税收减免待遇，但运营商在取得许可的7年之后，应按季度发票额的1%缴纳税款。

【特别经济区】根据莫桑比克《特别经济区和自由工业区投资法案》，

特别经济区是指在特定的地理区域内享受特殊海关监管的经济区域，所有商品进入、流通、制造或加工、出口等环节完全免缴关税及相关的税收或行政收费，享受包括离岸自由外汇以及适当的财政和移民优惠待遇，以方便运营商和企业高效快速运行，从而达到促进地区经济发展，提高整体经济效益，增强生产和商业能力，扩大税收基础，创造就业机会，增加外汇储备之目的。

根据莫桑比克《特别经济区办公室实施条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全权负责特别经济区和自由工业区的监督、管理和服务工作。根据《投资法实施条例》，在特别经济区，除了法律所禁止的活动以外，允许从事各种经济活动，允许所有商品的进口。

《特别经济区和自由工业区投资法案》同时规定，特别经济区的土地使用优惠权益应符合《土地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特别经济区办公室应确保土地转让、更新、使用等优惠政策与法律规定相符，必要时，应办“特别许可证”。特别经济区办公室自收到特别经济区内运营商或企业土地优惠的申请之日起，需在30天内予以答复。

特别经济区内企业在缴纳关税、增值税、特殊消费税等税费后，可以在莫境内销售其产品。

3.5.2 经济特区介绍

目前，莫桑比克已经建立了一批自由工业区（出口加工区）。如：贝卢拉内（Belulane）工业园。贝卢拉内工业园是莫桑比克最大的工业园区，位于首都马普托以西16公里，距南非边境75公里，占地面积700公顷，主要产业是加工制造业，莫桑比克最大的工业企业-MOZAL铝厂就位于该园区内，此外还有水泥、电缆等多家建材生产企业。该园区目前由当地私人企业运营，园区内分为出口加工区和普通工业区，进入出口加工区的企业要求70%的产品用于出口，可依法享受比较优惠的税收政策。据了解，目前该园区企业数量近60家，年产值近20亿美元，带动就业3000多人。

莫桑比克政府通过学习有关国家特别是中国的发展经验，除以上的Belulane工业园外，还批准了4个特别经济区，由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负责管理。分别是：

（1）纳卡拉（Nacala）经济特区。位于楠普拉省，毗邻莫桑比克第三大港口纳卡拉港。

（2）克鲁瑟·伽马力（Crusse e Jamali）经济特区。位于楠普拉省，重点发展产业是旅游业。

（3）莫库巴（Mocuba）经济特区。位于赞比西省，重点发展产业是农业和农产品加工。

（4）曼加-蒙加萨经济特区（Manga-Mungassa）。于2012年设立，

位于经济中心城市贝拉市郊，由中国安徽外经（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鼎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负责建设、管理和运营，一期规划面积217公顷，可扩展至1000公顷，规划投资5亿美元，建设成为集加工制造、保税、物流为一体的经贸合作区。

截至2019年6月，鼎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已在曼加-蒙加萨经济特区累计投资约2.8亿美元，建设道路、供水供电系统、仓库、行政大楼、物流超市等基础设施。目前已有5家企业在该园区内运营。

2016年6月，莫桑比克内阁会议批准在太特省的勒沃布厄地区（REVOBUE）设立工业自由区，旨在吸引结构性投资，增强本国出口，多元化本国出口产品，促进技术进步，创造更多就业。新的自由区将位于太特省希乌塔地区和莫阿迪兹地区之间，自由区中的标志性项目为钢铁厂，预计投资金额将高达7.7亿美元。

3.6 莫桑比克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6.1 劳动法的核心内容

《莫桑比克劳动法》涉及劳动者权益的内容主要有：雇主不得支付低于最低标准的工资、不得拖欠雇员工资、不得干涉雇员加入公会的自由、必须替雇员购买劳动保险和提供必要的劳动保障、必须保障雇员的休息时间和福利等。

《莫桑比克劳动法》关于雇佣合同、解聘、工资、工时和加班、工薪和社保待遇等方面内容比较繁杂。具体规定可从中国驻莫桑比克使馆经商处网站（mz.mofcom.gov.cn/article/ddfg）下载《莫桑比克劳动法》中译本。

莫桑比克政府规定，雇员及其雇用单位必须在全国社会保险系统中注册登记。雇员的社保基金缴纳比例为雇员工资的7%，其中4%由雇用单位支付，3%由雇员支付。

3.6.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莫桑比克失业率比较高，当地的就业市场小，可供外国人就业的岗位很少。政府为了防止外国人挤占本国人的就业机会，严格控制外国人进入当地的就业市场，仅批准援助项目或政府特别项目项下以及少量当地市场无法提供的技术人员进入就业市场。莫桑比克政府对雇佣外籍劳务实行配额制度。按企业大小，对企业雇佣外籍劳务人员的规定如下：

（1）总就业人数不超过10人的小型企业，允许雇佣不超过总人数10%的外籍劳务人员；

(2) 总就业人数在10-100人的企业，允许雇用不超过8%总人数的外籍劳务人员；

(3) 总就业人数在100人以上的企业，允许雇用不超过5%的外籍劳务人员。

企业能够证明莫桑比克本地员工确实不能胜任的工作岗位可不受上述规定限制，但必须向莫桑比克劳动部门和移民局提出申请并获得批准。

3.6.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外国人在莫桑比克的务工风险主要是违反当地法律法规的风险，莫桑比克政府对外国人在莫桑比克务工规定非常严格，除数量不得超出法律规定的配额外，对工作许可、签证有效期和缴纳社保等方面也有诸多规定。对违反法律规定务工的外国人，莫桑比克有关部门可处以高额罚款。逾期不办理劳动许可或有效居留签证的外国人，有可能被莫桑比克移民部门驱逐出境。

莫桑比克主要劳动援助机构是莫桑比克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部。(电话：00258-1-427051；地址：Avda 24 de Julho 2351-2365, Maputo)。

3.7 外国企业在莫桑比克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3.7.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莫桑比克共和国宪法规定，土地属于国家所有，国家对土地的使用实行许可制度。土地许可分为土地的使用许可和利用许可两种。

土地许可依据莫桑比克政府第19/97号法令（《土地法》）和第66/98号法令（《土地法条例》）执行。土地的许可期限最多为50年，如果使用方提出申请，该期限可以再延长同样时间。

3.7.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符合以下条件的外国人或外国企业，同样可以享有土地的使用权和利用权：

(1) 外国人在莫桑比克居住至少5年以上；

(2) 外国企业是在莫桑比克成立的，或者是在莫桑比克注册登记的企业。

负责土地登记和土地使用、利用等信息的政府部门是：土地、环境和农村发展部、农业和食品安全部、国家土地和森林局。

3.7.3 外资参与当地农业投资合作的规定

莫桑比克允许外资获得农业耕地承包经营权，租赁期限为50年，50年以后可依申请延长。

由于莫桑比克目前粮食不能自给自足，约50%依赖进口。莫桑比克政府鼓励外资企业投资开发农业项目，可以以非常低廉的价格（1美元/公顷/年甚至免费）出租土地，但会对主要种植的农作物种类，以及产品是否主要用于莫桑比克国内市场提出要求。

3.7.4 外资参与当地林地投资合作的规定

莫桑比克允许外资获得林地承包经营权，租赁期限为50年，50年以后可依申请延长。

莫桑比克政府对可开发的林地范围进行限制，并禁止砍伐和出口一些珍贵、稀少的林木种类，外国企业参与当地林地投资合作必须依法获得林业管理部门颁发的采伐许可。

3.8 外国公司参与莫桑比克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莫桑比克政府允许外国公司参与当地证券投资交易，要求外国公司必须通过政府指定的金融机构办理手续。

3.9 对当地金融业的投资有何规定？

莫桑比克政府允许外国投资进入金融业，目前已有巴克莱银行、标准银行、葡萄牙千禧银行、法国兴业银行、葡萄牙忠诚保险公司等多家外资银行和保险公司在莫桑比克设立分支机构。莫桑比克金融业投资准入审批和监管部门是莫桑比克银行（央行）。

3.10 莫桑比克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10.1 环保管理部门

（1）总检查监督局

电话：00258-21466233

（2）国家环境管理局

电话：00258-21465947（秘书处）

传真：00258-21465849

（3）土地规划和土地分布局

电话：00258-21469210（秘书处），21466157（城市规划部）

（4）国家环境影响评估局

电话：00258-21466059

（5）国家环境促进局

电话：00258-21466247（秘书处）

传真：00258-21465848

莫桑比克政府对环保工作极其重视，环保管理部门及相关机构设置比较齐全。相关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负责环保立法，检查、监督和评估环保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并按照环保法律规定进行司法监督等。

查询网址：www.legisambiente.gov.mz

3.10.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莫桑比克的环保法律法规主要有：

《环境法》；

《关于环境影响评估的程序实施细则》；

《关于环保审计程序相关的实施细则》；

《关于环境质量和排放物的标准实施细则》；

《关于医用生物垃圾的管理实施细则》；

《关于采矿业环境实施细则》；

《关于农药实施细则》；

《关于用于人类饮用水质量的实施细则》；

《水法》；

《矿业法》；

《矿业法的实施细则》；

《森林和野生动物法》；

《森林和野生动物法的实施细则》；

《工业活动的许可的实施细则》；

《对于莫桑比克文化遗产的物质和非物质财产的合法保护决定》；

《石油法》；

《娱乐性和体育运动性钓鱼的实施细则》；

《海洋渔业总的实施细则》；

《旅游法》；

《在海外省的水、海滩、和海岸污染的防治措施》；

《禁止对水下的珊瑚和装饰鱼的采集、买卖、运输、调制、加工、存储、出口、交易》；

《水产养殖总的实施细则》。

查询网址：www.legisambiente.gov.mz。

3.10.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环境保护法规要求投资者在莫桑比克投资前，向莫桑比克相关管理部门提交项目简介或投资项目对环境影响的评估报告。莫桑比克政府对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投资项目实行环境保护特别许可制度，由土地、环境和农村发展部签发特别许可，并收取一定费用。

持有环保特别许可的企业，需要缴纳1000万-1亿梅蒂卡尔（约14.3万美元-143万美元）的环境污染费用。对违反环境保护的企业，将处以2000万-2亿梅蒂卡尔罚款（约28.6万-286万美元）。

3.10.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莫桑比克政府主管环评审批的机构是土地、环境和农村发展部。项目投资人一般须先委托有环评资质的公司为投资项目撰写环评报告，并提交政府部门审批。环评报告的费用依据不同项目而定。政府部门每年定期更新并公示具备环评资质公司的联系方式。审批部门自接到环评报告后，一般应在9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环评报告获得通过后，审批部门会出具通过通知书，此时投资人需要向政府部门支付环保费，缴费比例为投资额的千分之二。

3.11 莫桑比克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莫桑比克有多项法律法规约束并限制商业贿赂及贪污行为。商业贿赂与贪污被包含于普通贪污贿赂之中，属于刑法范畴。

莫桑比克刑法第318条对贿赂的定义为：贿赂是本人或许可第三人获得任意物品或财产，执行指定权限的罪行。贿赂在刑法中被处以2年至8年刑期。莫桑比克近年来出台多项临时条例针对贿赂和贪污，并正在进行刑法重审和对临时条例的整合、典籍化。

国家服务以及公共工程承包合约条例第五章也对贿赂进行了定义，即为在合约过程中或合同执行中，提供、给予、接受或者要求一定数量金钱，从而对公务员产生影响。此类行为将被处以基于标书金额的罚金，或禁止其在一年或五年之内与国家有关部门签约。

3.12 莫桑比克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3.12.1 许可制度

莫桑比克对承包工程的具体规定一般沿用南非和欧盟的标准，不允许外国自然人在当地承揽工程承包项目，外国企业在当地承揽工程承包项目（国际标除外）必须提供由莫桑比克公共工程、住房和水利部颁发的资质

证明，按照工程技术水平分为1至7级，7级为最高资质。当地规定业主和监理公司监督和验收工程项目。

3.12.2 禁止领域

莫桑比克对外国承包商没有过多的领域方面的限制，但一些当地的市政工程项目会要求投标企业在莫桑比克注册并具有莫桑比克建筑施工资质，一些由国际组织或机构出资的项目无此限制，允许外国承包商参加投标。

3.12.3 招标方式

当地的工程项目一般通过报纸、网站等发布公开信息，进行公开招标，少数项目直接由发标单位邀请投标或议标，允许联合投标或独立投标。

3.13 莫桑比克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3.13.1 中国与莫桑比克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中国与莫桑比克已签署投资保护协定，该协定于2002年生效。

3.13.2 中国与莫桑比克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中国与莫桑比克尚未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3.13.3 中国与莫桑比克签署的其他协定

中国发改委与莫桑比克工贸部于2016年5月签署《关于开展产能合作的框架协议》。

3.13.4 战略经济对话、混委会最新情况

2016年5月16日至21日，莫桑比克总统菲利佩·雅辛托·纽西应习近平主席邀请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习近平主席、李克强总理分别同纽西举行会谈，纽西还赴中石油集团总部、山东省、江苏省参观考察。纽西访华期间，两国签署建立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两国有关部门签署了关于开展产能合作的框架协议和关于在莫桑比克开展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3.14 莫桑比克对文化领域投资有何规定？

3.14.1 当地关于文化产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当地文化产业的主要法律法规是《文化遗产保护与促进法》，核心内容是促进当地文化遗产的保护及宣传推广，开发旅游资源。

3.14.2 外资企业投资文化产业的规定和限制

莫桑比克文化产业对外资企业开放，外资企业获得相应主管部门的批准后即可开展投资经营，进入包括教育、广播电视、网络媒体等领域。中国四达时代传媒公司（**Startimes**）通过当地子公司向莫桑比克通信管理局申请并获得有线电视运营牌照后，即在莫桑比克开展有线电视业务，目前运营状况良好，在莫桑比克华人华侨通过四达有线可收看中文频道。

3.14.3 文化领域合作机制

中国与莫桑比克尚无文化领域合作协议或机制。

3.15 莫桑比克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3.15.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莫桑比克政府于1999年5月4日颁布了《工业产权法》（第18/99号）。该法定义了加工贸易和服务贸易商标、创新发明专利、工业设计模式、徽标、商业名称、地理标识等。政府建立了工业产权管理体系，并对知识产权的可交易性等做出明确规定。关于著作权、版权等非工业类知识产权的保护，莫桑比克政府尚未出台有关法律法规。

3.15.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莫桑比克工业产权管理部门是工贸部下属的工业产权局（**IP**I）和经济活动监察局（**INAE**）。根据《工业产权法》第三章工业产权侵权中规定，根据侵权的轻重，处以莫桑比克全国最低工资11倍至224倍金额的罚款。

3.16 在莫桑比克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哪国法律？

在莫桑比克投资合作发生纠纷主要通过协商、仲裁和法律途径解决。解决纠纷适用莫桑比克法律。如果发生纠纷双方在合作协议中对解决纠纷适用法律有特殊规定的，可以适用他国法律，或者要求国际仲裁和异地仲裁。

4. 在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4.1 在莫桑比克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外国公司可以在莫桑比克设立代表处、分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及股份公司等，形式不限。

4.1.2 企业注册的受理机构

莫桑比克负责企业注册的政府机构是工贸部下属的注册登记局。

4.1.3 企业注册的主要程序

根据2005年12月27日第2/2005号法案所批准的商业法以及其补充法案，在莫桑比克注册公司需要办理的手续如下：

(1) 向合法单位注册登记局提出预设的公司名称；

(2) 在股东之间商定注册合同的内容（建议注册合同统一由当地的专业人士审核）；

(3) 在银行开立账户，存入注册资本。开设账户需要的资料包括公司名称预定证明的公证复印件、公司注册合同的提案、公司各股东有效证件的公证复印件等；

(4) 向合法单位注册登记局提出正式的公司注册申请。所需要提交的资料包括公司名称预定证明、公司注册合同的提案、注册资本的存入证明、公司各股东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等；

(5) 公司注册后，由莫桑比克合法单位注册登记局在《共和国公报》上刊登公司成立的消息；

(6) 公司注册登记完毕后，应该到公司所在地的税务机构进行税务登记，并获得相应的“税务识别唯一号码”（NUIT）；到公司所在地主管部门申请开业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2.1 获取信息

主要通过莫桑比克当地的报纸和政府网站获取工程招标信息。

4.2.2 招标投标

莫桑比克当地的工程招标和投标方式可以是联合招标或独立投标，具体按照标书要求执行。

4.2.3 许可手续

在莫桑比克当地承包工程需要办理许可和资质查验等手续。公司的资质需在國內翻译公证后再经莫方认证。办理许可需要提交的材料主要有资质证明、营业执照、财务报告、公司经营业绩报告或介绍等。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3.1 申请专利

莫桑比克工业贸易部下属的工业产权局（IPI）负责管理专利。申请专利需提交的文件包括申请信、报告、一个或多个权利主张、绘图介绍（必要时）、简要内容；申请材料文字为葡萄牙文。申请人在提交申请的同时，需要交纳相关费用。如果申请材料被拒绝，申请人可以在2个月后再次提交申请。

提交申请材料后，一般有60天的调查期。调查期结束后，在《工业产权报》发布为期90天的公告，之后在30天内发布专利裁定、送达专利裁定书、注册等。正常情况该过程将耗时1年左右。

4.3.2 注册商标

莫桑比克工贸部下属工业产权局（IPI）负责各类商标申请事务。具体程序如下：

- （1）用葡萄牙文填写规定的表格；
- （2）提交申请文件。办公室按照法规规定内容进行调查，在《工业产权报》进行为期60天的公告，之后在30天内决定是否接受商标注册。商标注册有效期为10年，到期后可再展期。

4.4 企业在莫桑比克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4.4.1 报税时间

报税时间是每个月的最后一天。

4.4.2 报税渠道

自行申报或委托会计师事务所申报。

4.4.3 报税手续

填写纳税申报表并准备好有关材料后提交税务机构。

4.4.4 报税资料

不同税种需要提交不同的文件，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的要求准备资料。

4.5 赴莫桑比克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5.1 主管部门

莫桑比克负责外国人工作许可的管理部门是劳动部。

4.5.2 工作许可制度

外国人在莫桑比克就业必须获得劳动部颁发的工作许可和内政部下属的移民局颁发的居留许可，否则将被处以高额罚款。

4.5.3 申请程序

由本人或雇主向莫桑比克劳动部或当地劳动局申请工作许可，然后持工作许可向移民局申请居留许可。

4.5.4 提供资料

在当地申请工作许可证需向签发机构（移民局和当地劳动局）提交各种文件或资料，包括移民局和劳动局发给的表格、无犯罪记录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工作技术等级资质、护照、工作合同、雇主信函等复印件。其中，无犯罪记录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工作技术等级资质需要经过认证和公证。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1 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商处

地址：Rua Beijo da Mulata N° 73, Sommerschield II, Maputo

邮箱：2545 MAPUTO

电话：00258-21485454

网址：mz.mofcom.gov.cn

4.6.2 莫桑比克中资企业商会

莫桑比克中资企业商会于2007年成立，现有会员企业46家。商会秘书处办公室位于莫桑比克华安公寓酒店三层。

地址：莫桑比克马普托市列宁路26号

电话：00258-21321111

传真：00258-21323333

4.6.3 莫桑比克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北京市塔园外交人员办公楼1单元7楼2号

电话：010-65323664，65323578

传真：010-65325189

电邮：embamoc@embmoz.org

4.6.4 莫桑比克投资促进机构

莫桑比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

地址：马普托（总部）传媒大道，332 R/C -第4635号邮箱，马普托

电话：00258-21313310；00258-21313375

传真：00258-21313325

电邮：cpi@cpi.co.mz

网址：www.apieco.mz

4.6.5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010-64515042、64226273、64515043

传真：010-64212175

电邮：kgjyb@126.com

网址：www.caitec.org.cn

4.6.6 UNDP中国企业海外可持续发展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河南路2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电话：010-85320733、85320776

4.6.7 南南合作促进会海外投资项目信息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南里甲2号

电话：010-65280465、56765617

网址：www.china-ofdi.org

5. 中国企业到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5.1 投资方面

（1）客观评估投资环境

莫桑比克政府鼓励外来投资，先后修订相关法律法规，并专门设立了投资出口促进局（APIEX），负责受理外国企业来莫桑比克投资及开办公司的“一站式”办公业务。政府鼓励外国企业在中部地区和北部地区投资，并给予投资优惠待遇。但由于莫桑比克发展面临基础低、起步晚、技术力量弱和消费水平低等问题，一定程度上制约和限制投资收益。此外，严苛的劳工签证政策、政府部门效率和透明度不高、社会治安和医疗卫生条件欠佳等问题也对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经营造成影响。因此中国企业在到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前应做好调研，全面客观评估当地投资环境。

（2）适应法律环境的复杂性

司法仲裁体系是影响莫桑比克发展的瓶颈之一。世界银行数据表明，莫桑比克是司法程序最为冗长的国家之一，一般的商业仲裁需要1010天；企业破产和重组需要5年时间。在莫桑比克申请商业经营须经过10个程序，平均耗时113天；注册公司须17个审批签章，平均耗时361天；合同实施须经过31个程序，平均耗时1010天。中国企业在投资项目时，应加强对相关法律的学习和理解，避免被动。

（3）做好企业注册的充分准备

根据莫桑比克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外国企业在莫桑比克从事投资合作或贸易活动，必须在当地注册公司，依法纳税。注册公司的相关手续，最好聘请当地有经验的律师或会计事务所帮助准备。

（4）适当调整对优惠政策的期望值

企业在莫桑比克投资经营，要充分考虑当地不可预见的一些人为因素，适当调整对优惠政策的期望值。

（5）充分核算税赋成本

企业在莫桑比克投资时，应认真了解当地税收规定，充分核算税赋成本，尽量选择在工业区投资建厂以便获得对企业所得税及设备进口关税的减免，前提是产品必须面向国际市场。

（6）有效控制工资成本

当地政府对工薪、社保基金等待遇很重视。中国企业赴莫桑比克投资时，应了解并重视上述特点，精心核算并有效控制工资成本。

（7）明确当地环境保护规定

虽然属于欠发达国家，但莫桑比克采用葡萄牙相关市场和商业管理标

准，对环境保护设置了较多管制措施。计划赴莫桑比克投资的中资机构不可低估该国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严格程度，宜对当地环保相关规定做详细了解，严格遵守相关管理制度。

5.2 贸易方面

（1）适应当地支付条件

中国企业和莫桑比克商人开展贸易时，要认真研究当地的支付习惯，尤其是当地商人的支付能力，并充分考虑汇率变化的影响。

（2）注重提升产品质量

中国商品因价格低廉而受到当地民众特别是低收入阶层的青睐，中国进出口商在向莫桑比克出口商品时需要注重提升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进一步树立中国商品物美价廉的良好形象。

（3）态度鲜明不失礼貌

中国企业在与莫桑比克人洽谈生意时，要认真准备方案，准确解答其提出的问题。在坚持原则的同时，也应体现出以礼相待的良好风貌。

（4）着装得体

莫桑比克人在出席商务或社交活动等正式场合时，比较注重礼仪和着装，也非常注重商业伙伴的着装和举止。中国商务人士在出席商贸及社交活动场合时要特别注意个人的形象（着装）和礼节，男士着正装，女士一般要化妆，且着装得体，尤其不要在公共场合吸烟或大声喧哗。

（5）妥善处理与当地商人的关系

中国商品物美价廉、商家较为勤劳，中国商人在当地开展贸易活动具备较强的竞争力，但也可能对当地商家经营造成一定冲击。建议中国商家与当地商户开展差异化经营，尽量遵守当地商店营业时间惯例，避免当地商人对中国商家产生抵触情绪。

5.3 承包工程方面

（1）抓住市场机遇

中国企业要经常关注莫桑比克当地的报纸和政府网站获取工程招标信息，抓住市场机遇，适时参与投标。中国企业在参与当地国际招标项目投标时，在价格方面具有优势，中标率较大。

（2）选好经营方式

中国企业应针对不同项目，结合自身情况采取适当的经营方式。根据莫桑比克政府相关法律规定，外国企业在莫桑比克承揽或经营项目，应在莫桑比克成立公司，并依法缴税。

（3）实行本地化经营

莫桑比克一般劳动力充足，且成本较低。中国企业在当地开展工程承包时，除派遣必要的工程设计和施工管理人员外，多数岗位应考虑聘用当地人员，实行本地化经营。

（4）量力而行

在莫桑比克开展工程承包，承包商须具有相应的资质要求，需要具备一定的管理能力、融资能力和人力资源，特别是在参与重大项目合作时，一定要客观评价自身实力，量力而行，注意按照合同规定进行施工，保质量、保工期，遵守合法用工等法律。

（5）积极创新投融资方式

莫桑比克政府当前面临财政困难和债务水平高等问题，未来两到三年使用主权担保举债受限，传统承包工程企业应尽快转变思路，积极创新投融资方式，尝试以BOT/PPP等模式与莫方合作实施项目。在采用建营一体化模式时，应结合市场购买力，对项目未来收益做出扎实判断，避免承担较大财务风险。

（6）做好劳动力规划

中国建筑工人的勤勉工作和娴熟技能是中国承包工程企业发挥效率优势、速度优势、成本优势的重要保障。但莫桑比克对外国劳工引进设置了较多管制措施，这将限制中资建设企业从国内引进劳工，转而雇佣更多当地劳工。中资企业应对当地劳动综合素质和效率建立清晰认识，对工期和成本做出合理规划。

（7）提前做好疾病免疫

莫桑比克公共卫生体系尚未完全建立，疟疾等传染病处于高发态势，建议赴莫桑比克开展工程承包的各类人员，在出发前应在国内注射相关疫苗，避免感染疾病。

5.4 劳务合作方面

莫桑比克对中国劳务人员进入莫桑比克限制非常严格，现有的中国劳务人员多为承包工程项下的相关工程技术人员。

根据中国驻莫桑比克使馆经商参处掌握的信息，由于当地就业压力和政策因素，莫桑比克近期不可能开放劳务市场。

中资企业和个人在莫桑比克应注意遵守当地劳工和签证政策，申请有关证件时，要充分考虑到当地政府部门工作效率的影响，提前递交申请材料，避免造成逾期。每年都有在莫桑比克中资企业人员因劳动签证或居留许可逾期，被莫桑比克主管部门处以高额罚款甚至将人员遣返。

5.5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莫桑比克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项目所在地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建议企业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廷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我国唯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地址：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5.6 其他应注意事项

根据以往中国企业的经验，中国赴莫桑比克人员要特别注意各类健康和安全问题。莫桑比克是疟疾高发地区，中方人员要注意个人卫生，防止蚊虫叮咬，一旦出现发烧发热、“打摆子”等症状时，要尽快到医院验血检查，如果是疟疾要尽快接受治疗，否则可能有生命危险。

其次，要注意防范抢劫、偷盗、绑架等犯罪。建议赴莫桑比克人员不单独或天黑后上街，夜间紧锁门窗。外出时不将现金、重要证件、机票和相机、手机及首饰等贵重物品留在饭店，勿将上述物品置于明处，不要到偏僻的街巷或当地人较为集中的地方或市场逗留、购物，如有多个年轻人或形迹可疑人员在身边行走时要特别小心。

中资企业应加强安全防范措施，严格内部管理制度，人员外出尽量结伴而行；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做到人人熟悉程序和步骤。如遇

突发情况，请立即报警并寻求中国使馆领事协助。

6. 中国企业如何在莫桑比克建立和谐关系？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1) 关心。中国企业要关心莫桑比克政府换届和议会选举，尤其要关注地方议会选举，关心当地政府的最新经济政策走向。同时，还应关注当地媒体的宣传焦点和热点。因为媒体关注的热点往往也是议员和政府关注的热点。

(2) 了解。了解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相关职责，了解议会的职责以及他们在一定时期内关注的焦点、热点问题。

(3) 关注。对于莫桑比克议会关注的焦点和热点问题必须予以重视，特别是对于与中国企业经营相关的重要议题，企业更应密切关注和跟踪。

(4) 参与。对于当地政府和相关议员提出的一些参与当地社区建设的要求，尤其是在当地遭遇自然灾害时，中国企业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主动参与回馈社会的公益活动，并适当邀请媒体，从正面予以宣传，以树立中国企业良好形象。

(5) 沟通。与所在辖区议员和政府官员尤其是对经济、产业和就业等有影响力的议员和政府官员保持沟通，适时向其报告企业发展动态，特别是企业的存在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所做的贡献，并适当反映企业在发展中遇到的问题 and 困难。

(6) 倾听。对于中国企业在当地可能产生重要影响的项目，要主动听取当地议员、政府主管部门以及部族首领的意见，取得他们的理解和支持。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1) 知法。企业进入莫桑比克从事投资合作，要全面了解当地的《劳动法》和《投资法》，熟悉当地工会组织的发展状况和运行模式。根据当地法律规定，企业的员工可以自由选择加入工会组织，企业不得阻拦。

(2) 守法。在莫桑比克从事投资合作的各类企业，在雇佣、解聘和社会保障等方面，必须严格按照《劳动法》的相关规定，与员工签订雇佣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并缴纳社保基金和医疗保险金，并对员工进行必要的技能培训。在解除雇佣合同时，必须按规定提前通知员工，并支付其相应的解聘补偿金。

(3) 沟通。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企业要与工会组织或工会代表保持必要的沟通，了解员工的要求和思想动态，进行必要疏导，发现问题及时

解决。

(4) 和谐。要重视建立和谐的企业文化，邀请工会成员或员工代表参与企业的管理，激发并保护员工的爱岗精神，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员工创造力。

(5) 培训。莫桑比克经济发展相对滞后，劳工掌握劳动技能的水平较低，经济状况不佳。中资企业可选拔当地优秀员工，开展一定的技能培训，帮助其掌握一定的技能，提高收入水平，改善生活质量，促进中资企业与当地劳工的共赢。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从事经贸投资合作，必须了解和尊重当地的文化习俗和文化禁忌，处理好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1) 了解当地文化。学习当地语言并了解当地文化，了解与之相关的文化禁忌和文化敏感问题，对中国企业建立与当地居民和谐关系非常重要。

(2) 人才本地化。为便于企业与当地居民的友好相处，企业应聘用当地人员参与企业管理，既可加强企业与当地居民的沟通，又可借助他们向当地居民传递中国文化。

(3) 参与社区活动。企业要积极主动参与社区活动，把自己当作社区的一员，根据社区的发展需要和居民关注的热点，适当投入一定的人力和财力，参与社区的公益事业，扩大中国企业在当地的影响。要注意与社区村镇的人民群众，特别是与族长、村长等搞好关系。

【案例】2015年12月，由中国驻莫桑比克使馆和莫桑比克总理府共同发起，由莫桑比克中资企业商会和莫桑比克青年与体育部承办的第一届中莫足球友谊赛，在中国援建的莫桑比克国家体育场举行。中方球员由中国使馆外交官和中资企业人员组成，莫方球员来自政府各部门。此次比赛是中莫建交4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之一，旨在进一步加强两国青年之间的文化和体育交流，促进中莫友好关系发展。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1) 尊重当地宗教信仰。莫桑比克有45.6%的居民信奉天主教和新教，31.9%信奉原始宗教，19.7%信奉伊斯兰教，2.8%信奉印度教和其他宗教。中国企业应注意尊重当地人的宗教习惯，避免选在13日这个日子举行企业庆典等重要活动。此外，切记不能拿宗教习惯开玩笑。

(2) 尊重当地民众。莫桑比克人民自尊心极强，在与其交谈或共

事时，一定要尊重他们，不能因为贫穷、落后歧视当地民众。与莫桑比克当地人打交道时，应使用礼貌称谓，尽量建立和谐友好关系。

(3)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与莫桑比克人聚餐喝酒时，一般不要强行劝酒；不要打听莫桑比克人的私事，如个人情感、工资收入等；要根据会谈、社交、工作和休闲等不同场合，恰当着装；在非吸烟场合，不要吸烟；在吸烟场合，如有女士在场，应先征求其意见。不要在大街上边走边吸烟。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莫桑比克政府重视环境保护，出台了一系列环保法规。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从事经贸投资合作，要严格遵守当地的环保规定。

(1) 知法。对于从事生产和矿业开发的企业，要认真了解和执行莫桑比克关于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规定，实时跟踪当地的环保标准。

(2) 规划。企业对于生产经营中可能产生的废气废水和其他环保影响，要事先进行科学评估，在规划设计中选好解决方案。此外，要根据莫桑比克环保部门的要求，制订有效的环保规划，并切实加以执行。

(3) 解决。在莫桑比克，凡涉及环保的投资项目（包括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矿山开发项目），在立项前，均需经过相关环保部门的评估。在通过评估后，企业要严格按照评估要求和立项时的承诺，切实履行环保责任。否则，一旦违规，将受到重罚。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开展经贸投资合作，不仅要努力拓展业务，还要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树立良好形象。

(1) 关注热点。要关注企业业务发展可能给当地资源、环境、劳工、安全以及社会治理等方面带来的问题，以免引起当地居民的反感和抵制。其中，劳工问题不仅涉及工薪待遇问题，还包括工作环境、加班时限和社会安全等；环境问题包括因工业生产造成的环境问题，以及开发资源引起的生态保护问题等，中国企业必须高度关注和重视。

(2) 远离贿赂。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从事经贸投资合作活动中，要严格依法经营，远离贿赂等违法行为，否则，将会严重影响企业的信誉和公众形象，并直接影响企业在当地的生存和发展。

(3) 安全生产。要重视安全生产，强化管理。尤其是在建筑、矿产等高危行业的中资企业，一定要做好安全防范和引导，加强制度建设和安全投入，避免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4) 社会公德。中国企业及工作人员，在当地从事经贸活动，要知

法守法，入乡随俗，不做违反当地法律和社会公德的事情，对民族形象、企业声誉与品牌建设负责，对两国的长期友好关系负责。

（5）社会贡献

莫桑比克经济发展滞后，基础设施水平欠佳，民众生活相对困难。中资企业应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开展面向当地民众的扶贫和慈善活动。此外，中资企业也可出资，改善当地饮水、道路和学校等设施建设。

【案例】2015年一季度，莫桑比克中北部发生洪涝灾害，20万人受灾，大量基础设施、房屋、农田被毁。在莫中资企业迅速行动，以莫桑比克中资企业商会名义向灾区捐赠10吨大米。河南国际合作集团（莫桑比克）公司应莫桑比克公共工程、住房和水利部请求，在没有签署任何协议、收取任何费用的情况下，组织力量抢修受灾地区两条被洪水冲毁的主要道路。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1）信息披露。企业要建立正常的信息披露制度，正确处理媒体的采访要求。

（2）重视宣传。企业在涉及重大社会敏感问题，特别是遭遇不公正舆论宣传时，应注意做好宣传引导，通过主流媒体与大众交流。必要时，及时与中国驻莫大使馆经商参处联系，制定相应的应对策略。中国企业可通过公共咨询公司向媒体散发主导信息或召开新闻发布会，正确引导当地主流媒体发布对本企业客观公正和有利的正面宣传和报道，以正视听。

中资企业还要实时通过媒体向当地社会介绍项目的进展情况以及项目实施和落成对改善当地就业和基础设施等方面的卓越贡献。

（3）媒体开放。中国企业应学会主动与当地媒体打交道，欢迎媒体到企业参观采访，了解企业真实发展状况，对企业经营活动进行宣传和监督。

（4）尊重信任。为树立良好的中国企业公众形象，企业不要轻易拒绝媒体，更不能对记者无礼，应该尊重和信任媒体，并坦荡地面对媒体，与媒体形成良好的互动和谐关系。

【案例】中国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在莫桑比克实施的“马普托-卡腾贝跨海大桥及连接线”项目是莫桑比克的“国家工程”，受到莫桑比克社会各界关注。路桥公司自项目开工以来，经常主动邀请莫桑比克业主单位、政府主管部门、大专院校和新闻媒体代表等到项目现场参观考察，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及时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通报，遇到劳工保护不力、工程质量差等一些不实传言，第一时间通过权威部门和媒体发声澄清，维护了企业良好形象。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在莫桑比克，警察、工商、税务、海关、劳动及其他执法部门是维护该国社会秩序的国家行政力量。对辖区内的居民和外国人查验身份证件、询问相关事项以及搜查某些地点，是莫桑比克执法人员的职责和权利。中国企业和人员在遇到上述查验及检查时，要主动配合，不要拒绝。

(1) 普法教育。中国企业在企业内部要建立健全依法经营的管理制度，聘请当地律师对员工进行必要的普法教育，让员工了解在当地工作生活必备的法律常识和需要掌握的应对措施。

(2) 携带证件。中方企业人员出门要随身携带身份证件或临时居留证明，以备随时接受查验；营业执照、纳税证明等重要文件要妥善保管。

(3) 配合查验。遇有当地执法人员查验身份证件时，中方人员要主动礼貌地出示自己的证件，回答相关问题；如果没有携带证件，不要惧怕，更不要刻意躲避或逃跑，而要坦然地说明身份，或写明有关联系电话，让公司或相关部门派人主动与执法者联络。

(4) 合理要求。遇到当地执法人员搜查公司或住所时，应要求其出示证件或搜查证明，并要求与中国企业聘请的律师取得联系，同时报告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商参处。遇有证件或财物被执法人员没收的情况发生，应要求执法人员保护企业的商业秘密、出具没收证件或财物清单作为证据，并记下执法人员的警号和车号；交罚款时需向执法人员索要罚款单据。

(5) 理性应对。遇到执法人员对中资企业或员工不公正待遇时，不要与执法者发生正面冲突，更不能触犯法律，要理性应对，做到有理有节，有条件的可通过律师进行交涉和处理，必要时可向中国驻莫桑比克使馆寻求帮助，通过合法途径捍卫自身权益。

6.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中国传统文化博大精深，随着中莫交往日益密切，不少莫桑比克民众和企业对中国文化更加了解，并抱有浓厚兴趣。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投资时宜将中国文化同“入乡随俗”有机结合起来，在投资合作、融入社区的过程中，主动介绍中莫文化差异，以便莫方更好地了解中国企业的投资理念和目的。还可结合中国传统佳节，以合适的方式与当地员工甚至社区共同庆祝，增进彼此了解和感情，营造有利于企业发展的外部环境。

在莫桑比克中资企业应主动融入当地社会，熟悉所在国法律法规，尤其是劳务用工方面，应依据当地劳动法妥善处理公司与雇员、中方雇员与当地雇员、公司与劳动管理部门的关系。

同时，应按照国家国内和所在国的有关规定公平、合理竞争，尤其工程承包企业，应避免恶性竞争和不正当竞争，为中资企业在当地和谐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7. 中国企业/人员在莫桑比克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7.1 寻求法律保护

(1) 依法用法。企业在莫桑比克从事经贸投资合作业务，一是要学习和熟悉当地法律，依法注册、依法经营、依法纳税；二是要学会通过法律手段解决经营中出现的纠纷，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此外，企业遇到法律纠纷时，应尊重司法部门的判决，遇到不公判决，应求助于律师按程序申诉。

(2) 聘请律师。由于法律体系和语言的差异，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开展经贸投资合作时，宜聘请当地律师处理企业的法律事务，一旦涉及经济纠纷或其他涉法案件，可借助律师的力量寻求法律途径解决，以最大限度地保护企业自身利益。

7.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1) 密切联系。莫桑比克政府对外来投资十分重视，专门成立了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投资合作时，应主动与莫桑比克政府主管部门以及项目所在地政府建立良好的工作联系，及时通报企业发展情况，反映遇到的问题，寻求其更多的支持。此外，也可直接向莫桑比克外国投资促进中心求助。

莫桑比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联系方式：

地址：Ruada Imprensa, 332（一楼）Caixa Postal 4635, Maputo

电话：00258-21313310/75，00258-21313295/99

传真：00258-21313325

网址：www.cpi.co.mz

(2) 寻求支持。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投资合作中，遇到突发事件或重要问题，除在第一时间向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商参处及公司总部报告外，也应及时与项目所在地政府及项目主管部门取得联系，反映情况，以取得支持。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护

(1) 保护责任。中国公民在莫桑比克境内的行为，受到国际法及驻在国当地法律约束。遇到中国公民（包括触犯当地法律的中国籍公民）在当地所享有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特别是领事部有责任在国际法及当地法律允许范围内实施保护；上述公民有权请求大使

馆保护。

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Embaixada da República Popular da China em Moçambique）联系方式：

地址：Av. Julius Nyerere 3142, Maputo, Moçambique

信箱：4668 Maputo

电话：00258-21491560

传真：00258-21491196

手机：00258-823262400

网址：mz.chineseembassy.org

（2）报到登记。中国企业在进入莫桑比克实施投资或成立公司前，应事先征求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商处意见；在莫桑比克投资注册后，应主动到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商处报到备案；在日常情况下，应经常保持与经商处的联络和沟通。

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济商务处联系方式：

地址：Rua Beijo da Mulata N° 73, Sommerschield II, Maputo

信箱：2545 Maputo

电邮：mz@mofcom.gov.cn

电话：00258-21485454

传真：00258-21490306

网址：mz.mofcom.gov.cn

（3）服从领导。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从事投资合作活动中，遇到重大问题和事件发生时，应及时向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商处报告；在处理相关事宜时，要服从大使馆经商处的领导和协调。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1）建立应急预案。中国企业在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分析和评估潜在风险，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制订应对风险预案。对员工应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和日常的安全保卫工作，并应投入必要的经费购置安全设备，给员工上保险等。此外，还应主动与当地安全部门建立良好的联系与合作机制，以便在遇到紧急情况时寻求帮助。

（2）采取应急措施。在莫桑比克从事贸易和投资合作的中国企业，遇到突发自然灾害或人为事件时，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争取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遇到火灾或人员受伤，应及时拨打当地救护电话。

当地警方电话：00258-21325031

当地消防电话：00258-21322222

马普托中心医院：00258-21325000

7.5 其他应对措施

中资企业进入莫桑比克市场后，可及时与莫桑比克中资企业商会联系，咨询相关事宜，并积极加入商会。莫桑比克中资企业商会的联系方式：mzcncc@gmail.com。

如遇到疾病、人身伤害等意外事件，可第一时间与中国援莫桑比克医疗队联系，联系电话为：00258-21307463。

为应对当地治安环境欠佳等问题，赴莫桑比克开展投资经营的中资企业可考虑聘请专业安保公司协助保障企业财产和人员安全。

附录1 莫桑比克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 (1) 外国投资和出口促进局 (APIEX), 网址: www.apiex.gov.mz
- (2) 莫桑比克银行 (BM), 网址: www.bancomoc.mz
- (3) 海关总局, 网址: www.alfandegas.gov.mz
- (4) 国家统计局 (INE), 网址: www.ine.gov.mz
- (5) 农业和食品安全部, 网址: www.minag.gov.mz
- (6) 科技、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部, 网址: www.mct.gov.mz
- (7) 土地、环境和农村发展部, 网址: www.micoa.gov.mz
- (8) 交通和通信部, 网址: www.mtc.gov.mz
- (9) 工业和贸易部, 网址: www.mic.gov.mz
- (10) 经济和财政部, 网址: www.mfgov.mz
- (11) 能源和矿产部, 网址: www.mireme.gov.mz
- (12) 卫生部, 网址: www.misau.gov.mz
- (13) 文化和旅游部, 网址: www.visitmozambique.net
- (14) 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部, 网址: www.portaldogoverno.gov.mz

附录2 莫桑比克华人商会、社团和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莫桑比克中资企业商会

地址：马普托市列宁路26号华安公寓酒店3层

联系人：奚慧

电话：00258-826311925

电邮：mzcncc@gmail.com

商会会长理事会单位如下：华安莫桑比克公司，中国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莫桑比克办事处，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莫桑比克办事处，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莫桑比克办事处，河南国际合作集团莫桑比克分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莫桑比克办事处，华为技术（莫桑比克）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莫桑比克）公司，北京城建集团莫桑比克分公司，莫桑比克CCM公司。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莫桑比克》，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莫桑比克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莫桑比克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莫桑比克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莫桑比克大使馆经商处编写，参加具体撰稿工作的人员分别为：刘晓光（参赞）、于川（随员）、姚崔晨（随员）。商务部研究院对外投资合作研究所和中国海外投资咨询中心的专家学者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商务部西亚非洲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中国外交部、莫桑比克投资和出口促进局（APIEX）、莫桑比克部分专业机构的公开信息，特此说明并表谢意。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9年9月